



瑞泰科技
RUITAI TECHNOLOGY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2023 年 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宋作宝、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海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详见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0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2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4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京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瑞泰科技、瑞泰	指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总院、中国建材院、建材总院	指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实质控制人、最终控制方、中国建材集团	指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都江堰瑞泰	指	都江堰瑞泰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瑞泰	指	安徽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开源新材料	指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瑞泰	指	河南瑞泰耐火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瑞泰	指	郑州瑞泰耐火科技有限公司
华东瑞泰	指	华东瑞泰科技有限公司
湘钢瑞泰	指	湖南湘钢瑞泰科技有限公司
宜兴瑞泰	指	宜兴瑞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瑞泰盖泽	指	山东瑞泰盖泽工程有限公司
宜兴耐火	指	宜兴市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瑞泰马钢	指	瑞泰马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瑞泰国贸	指	瑞泰（广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瑞泰科技	股票代码	002066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瑞泰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Ruitai Materials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Ruitai Technolo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宋作宝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邹琼慧	郑啸冰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一街 1 号院 27 号楼	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一街 1 号院 27 号楼
电话	010-57987966	010-57987958
传真	010-57987805	010-57987805
电子信箱	dongmi@bjruitai.com	zhxb@bjruitai.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36,131,029.36	2,454,738,552.48	-8.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293,592.02	28,155,735.63	1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672,154.31	19,040,021.05	8.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9,249,767.16	34,933,899.92	-355.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98	0.1219	14.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98	0.1219	14.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0%	5.10%	增长 0.1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970,814,899.29	4,397,970,859.25	1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38,883,408.29	604,174,004.38	5.74%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606.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10,131.89	
债务重组损益	3,431,504.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66,423.3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61,572.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80,443.04	
合计	11,621,437.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属耐火材料制造行业，从事定形和不定形耐火材料以及各类耐磨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综合服务，产品服务于玻璃、水泥、钢铁以及有色、电力、石化等行业，主要产品包括熔铸耐火材料、烧成耐火材料、不定形材料以及各类耐磨材料等。公司业务分为玻璃行业用、水泥行业用、钢铁行业用耐火材料三大业务板块。玻璃板块主要产品包括：熔铸耐火材料、碱性耐火材料，用于平板玻璃、日用玻璃及其他特种玻璃窑体的砌筑，并可为用户提供包括窑炉设计、材料配置、材料提供、技术咨询在内的成套服务；水泥板块主要产品包括碱性耐火材料、铝硅质耐火材料和不定形耐火材料等，公司在该板块致力于推广总包服务模式，即为客户提供从耐火材料的设计、选型、配置、供货、安装施工、技术改造、后期维护的一站式综合服务；钢铁业务板块主要产品有炼钢系统用耐火材料、炼铁系统用耐火材料、连铸用功能型耐火材料，产品品种较为齐全，同样可为用户提供总包服务。

（二）行业发展现状

报告期内，随着经济社会全面恢复常态化运行，宏观政策显效发力，国民经济回升向好，高质量发展稳步推进。但世界政治经济形势错综复杂，国内经济持续恢复发展的基础仍不稳固。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3 年上半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3.8%，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62.62 万亿元，同比下降 0.4%，实现利润总额 33884.6 亿元，同比下降 16.8%，累计利润降幅自年初以来逐月收窄，工业企业利润正在稳步恢复。

从耐火材料下游行业来看，今年以来，房地产投资持续下行，建筑建材行业需求依然疲弱，而基建中水泥需求占比较大的道路运输业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对水泥需求支撑力度不强。上半年，水泥行业受需求整体疲软和库存高企等影响，企业经营较为困难，亏损面持续加大。浮法玻璃受益于地产竣工回暖，保交楼政策的影响，需求有所恢复，但 6 月以来，因地产竣工复苏放缓，其价格小幅回调，整体来看，浮法玻璃利润由亏转盈，供给也从年初的低位缓慢提升，利润尚可。钢铁行业同样受制于房地产建设的影响，以及原材料的影响，出现供需双弱的局面，导致行业经营效益大幅下滑，也就造成对耐火材料承包价压价到极限。在复杂严峻的宏观背景下，受下游行业经营业绩持续下滑的影响，耐火材料行业

面临市场需求减弱、原燃料成本高企、区域承包价格大幅下降、应收账款上升、企业利润明显下滑的复杂局面。

（三）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做精玻璃、做优水泥、做强钢铁”的战略思想，围绕公司年度经营目标任务，在面临市场需求减弱、价格萎缩等不利因素的影响下，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努力推进资本运作，通过技术创新寻找新的业绩增长点，克服市场下行等不利因素，以数字化、智能化，打造低碳绿色工厂为目标，积极推进公司战略目标的落地。

系列举措推进降本增效。公司通过强化全面预算管理，加强对成本费用的过程跟踪与控制。持续加大资金管理，通过统借统还融资模式等多种手段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通过严控贷款规模，优化负债结构等，多措并举，进一步压减带息负债规模。通过价格传导机制实现压力传递、降低采购价格，将市场价格影响降至最低。

开展以绿色、低碳为目标的科技创新工作。承担的国防科工局项目之课题《焦耳炉用高性能耐火材料的研制》有序推进，“十三五”重点研发计划课题“有机危废协同稳定强制焚烧装备用长周期耐火材料的研发”，已进入项目结题阶段。在水泥工业用耐火材料工作方面，开展耐火材料的迭代更新工作，不断优化提升现有系列产品的性能。在钢铁工业用耐火材料方面，开发低碳环保节能钢铁工业用耐火材料，推广节能环保型无碳钢包衬砖、RH 精炼炉方镁石-尖晶石不烧砖等新产品，同时加大废旧耐火材料回收再利用综合技术研发力度，在提升性能同时降低产品成本。积极开展双碳标准的制定工作，正在编制《耐火材料行业节能诊断技术导则》、《二氧化碳排放核算与报告要求 耐火材料企业》等行业标准。

推进智能化、高端化的建设工作。瑞泰马钢《洁净钢精炼炉用节能环保型新材料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和湘潭分公司《焦耳炉用高性能耐火材料中试生产线建设项目》按计划推进。依照公司智慧能源实施方案，公司与中材节能、中建材信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清洁能源战略合作协议，通过光伏、风电、余热回收综合利用和工序节能改造等方面实现清洁能源综合管理，以打造低碳工厂为目标，打造绿色产品，实现降本增效、节能减排。公司稳步推进数字化转型战略目标，加快人力资源系统、智慧安环平台、OA 系统建设和推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3,613.10 万元，同比下降 8.91%；实现利润总额 8,294.54 万元，同比增长 0.8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29.36 万元，同比增长 14.70%。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注重科研平台建设，占领行业创新制高点

作为具有央企背景的科技型企业，公司始终坚持“科技创造未来”的经营理念，通过承担国家项目、产学研结合以及自主研发获得了丰硕的科技成果，环境友好碱性耐火材料、低导热复合莫来石砖、高抗蚀熔铸耐火材料、集成模块化窑衬节能新技术、系列低导热复合产品、长寿命滑板、节能环保型无碳钢包砖等成果投放市场获得好评，取得了较大的经济、社会及环境效益。公司注重科研平台建设，以总部及各分子公司科研力量为班底设立耐火材料中央研究院，在国家“2030 年实现碳达峰、2060 年实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下，根据下游行业节能减排、绿色环保、循环经济等方面的要求，结合公司主业开展耐火材料新品种、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的研究，在瞄准行业科技发展前沿方面始终站在行业前列。

报告期内，公司承担国家“十三五”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1 项，国防科工局项目 1 项、多项省市级项目和自主研发项目。申请专利 26 项，其中发明专利 8 项，实用新型专利 18 项；授权专利 15 项，其中发明专利 13 项，实用新型专利 2 项；参与行业标准制定 2 项；获批河南省技术发明奖二等奖 1 项，多项全国机械冶金建材职工技术创新成果，全国机械冶金建材行业示范性创新工作室 1 项，全国机械冶金建材行业工匠 1 人。目前拥有博士后工作站 1 个，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 1 个，省级科技研发中心 13 个，科技创新优势显著。

（二）多元化业务结构，提升企业竞争力

公司通过行业资源整合已形成玻璃、水泥、钢铁三大业务板块，构建了玻璃窑用耐火材料、水泥窑用耐火材料、钢铁工业用耐火材料及有色、电力、石化工业用耐火材料、耐磨材料、工程服务六大业务单元的战略布局。公司在各业务板块均拥有专业化的技术研发力量、生产管理和市场营销团队，各板块优势互补、协同应对市场变化，在耐火材料行业走出了一条在专业化基础上适度规模化的独有的运营模式，在客户当中树立了全面、专业、诚信的品牌形象。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236,131,029.36	2,454,738,552.48	-8.91%	
营业成本	1,863,707,276.42	2,048,574,023.76	-9.02%	
销售费用	64,707,926.06	76,310,491.42	-15.20%	
管理费用	120,597,496.67	120,986,552.57	-0.32%	
财务费用	22,441,660.56	27,876,678.59	-19.50%	
所得税费用	14,277,048.06	12,250,305.32	16.54%	
研发投入	84,878,007.65	87,225,007.03	-2.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249,767.16	34,933,899.92	-355.48%	主要因应收账款同比增长，造成资金占用较高。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75,244.16	-9,723,360.19	147.60%	主要因本期固定资产投资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950,377.55	33,264,432.24	233.54%	贷款规模阶段性增长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86,923.55	58,375,228.49	-104.26%	主要因应收账款同比增长，造成资金占用较高。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236,131,029.36	100%	2,454,738,552.48	100%	-8.91%
分行业					
耐火材料	2,236,131,029.36	100.00%	2,454,738,552.48	100.00%	-8.91%
分产品					
玻璃窑用耐火材料	266,473,899.22	11.92%	241,123,495.25	9.82%	10.51%
水泥窑用耐火材料	482,812,722.31	21.59%	589,327,966.81	24.01%	-18.07%
钢铁用耐火材料	1,358,524,565.57	60.75%	1,478,987,225.19	60.25%	-8.14%
耐磨耐热材料	128,319,842.26	5.74%	145,299,865.23	5.92%	-11.69%
分地区					
东方运营区域	1,020,022,532.72	45.62%	1,115,053,805.95	45.42%	-8.52%
南方运营区域	804,931,145.31	36.00%	782,529,494.14	31.88%	2.86%
北方运营区域	411,177,351.33	18.38%	557,155,252.39	22.70%	-26.20%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耐火材料	2,236,131,029.36	1,863,707,276.42	16.65%	-8.91%	-9.02%	0.10%
分产品						
玻璃窑用耐火材料	266,473,899.22	220,388,035.28	17.29%	10.51%	11.44%	-0.69%
水泥窑用耐火材料	482,812,722.31	356,635,773.26	26.13%	-18.07%	-18.56%	0.44%
钢铁用耐火材料	1,358,524,565.57	1,169,924,289.74	13.88%	-8.14%	-8.88%	0.69%
分地区						
东方运营区域	1,020,022,532.72	889,294,909.85	12.82%	-8.52%	-8.40%	-0.12%
南方运营区域	804,931,145.31	675,830,200.02	16.04%	2.86%	3.50%	-0.52%
北方运营区域	411,177,351.33	298,582,166.55	27.38%	-26.20%	-29.71%	3.6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1,166,028.29	1.41%		否
营业外收入	5,465,083.51	6.59%	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债务重组收益增加	否
营业外支出	714,636.51	0.86%		否
信用减值	-3,831,481.35	-4.62%	主要是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否
其他收益	17,334,461.48	20.90%	主要为取得的各类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62,680,738.60	7.30%	370,830,161.25	8.43%	-1.13%	
应收账款	1,085,703,824.02	21.84%	924,227,666.70	21.01%	0.83%	
合同资产	61,628,613.01	1.24%	71,488,100.84	1.63%	-0.39%	
存货	1,119,130,846.72	22.51%	1,067,371,955.17	24.27%	-1.76%	
固定资产	923,608,300.59	18.58%	924,511,352.34	21.02%	-2.44%	
在建工程	76,152,774.79	1.53%	43,471,572.12	0.99%	0.54%	
使用权资产	4,016,206.24	0.08%	5,637,636.32	0.13%	-0.05%	

短期借款	1,027,370,015.33	20.67%	836,826,011.58	19.03%	1.64%	
合同负债	98,627,749.63	1.98%	87,946,002.72	2.00%	-0.02%	
长期借款	444,747,100.00	8.95%	377,411,200.00	8.58%	0.37%	
租赁负债	2,777,508.76	0.06%	4,094,358.82	0.09%	-0.03%	
应收票据	373,461,967.79	7.51%	297,577,486.38	6.77%	0.74%	
应收款项融资	568,100,868.19	11.43%	320,614,814.28	7.29%	4.14%	本期销售回款 中银行承兑比 重上升
无形资产	262,650,229.32	5.28%	255,454,662.14	5.81%	-0.53%	
应付票据	544,924,587.23	10.96%	574,446,409.37	13.06%	-2.10%	
应付账款	1,099,125,948.28	22.11%	931,160,038.20	21.17%	0.94%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59,900.00							3,559,900.00
金融资产小计	3,559,900.00							3,559,900.00
应收款项融资	320,614,814.28							568,100,868.19
上述合计	324,174,714.28							571,660,768.19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9,606,446.33	保函保证金、承兑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57,752,570.81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4,517,756.15	抵押借款
应收款项融资	141,944,943.68	质押
合计	343,821,716.97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1,090,000.00	16,620,000.00	267.57%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非金属建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不存在周期性非金属建材产品拟新建产能项目。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公司焦耳炉用高性能耐火材料中间试验线建设项目	自建	是	耐火材料	7,949,000.00	11,216,800.00	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	20.60%			不适用	2023年04月11日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瑞泰马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洁净钢精炼炉用节能环保型新材料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自建	是	耐火材料	34,345,900.00	52,637,200.00	自有资金	51.56%			不适用	2023年04月11日	同上
合计	--	--	--	42,294,900.00	63,854,000.00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郑州瑞泰	子公司	水泥窑用耐火材料生产和服务	105,000,000.00	577,445,548.37	158,707,938.35	219,190,326.26	24,239,399.81	20,608,986.79
湘钢瑞泰	子公司	钢铁用耐火材料生产和服务	77,698,609.15	556,449,059.62	189,439,724.37	545,834,345.92	30,067,990.61	25,197,002.56
瑞泰马钢	子公司	钢铁用耐火材料生产和服务	225,844,000.00	1,194,269,328.34	463,714,343.58	653,878,037.39	30,230,120.47	27,318,692.5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一）未来的发展规划

公司今后五年的奋斗目标是：结合公司“十四五”规划，继续坚持“做精玻璃、做优水泥、做强钢铁”耐材业务发展战略，明确“打造百亿瑞泰的战略目标不变、打造世界一流企业的战略方向不变、打造总院产业化平台的初心不变”三个不变。充分利用好上市公司平台，创新发展模式，力争早日实现公司战略目标。

（二）经营计划

2023年，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50亿元，利润总额1.8亿元。

该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2023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宏观政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1、市场风险

受市场竞争风险及下游行业运营环境影响，主要产品价格下降风险较大，公司生产经营面临较大挑战和压力。公司将加大市场研判力度，坚持价本利经营理念，强化合同价格管理，深挖细分市场，降低客户单一带来的价格影响，加大科技创新、研发力度，降低产品生产成本，提升盈利能力。

2、资产负债率偏高风险

由于公司资本金不足，资产负债率持续维持高位，针对资产负债率偏高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加大两金压降力度，严控贷款规模，加大资本运作力度，加快引进战略投资者，多措并举，持续降低资产负债率偏高风险。

（四）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

进入2023年以来，下游水泥、钢铁行业经营业绩持续下滑，耐火材料面临需求减弱、价格萎缩等风险挑战，行业承压明显。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做精玻璃、做优水泥、做强钢铁”的战略思想，围绕公司年度经营目标任务，统筹推进生产经营、科技创新、改革发展等各项工作，通过技术创新寻找新的业绩增长点，克服市场下行等不利因素，以数字化、智能化，打造低碳绿色工厂为目标，推进公司战略目标的落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3,613.10 万元，同比下降 8.91%；实现利润总额 8,294.54 万元，同比增长 0.8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29.36 万元，同比增长 14.7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0.26%	2023 年 05 月 05 日	2023 年 05 月 06 日	1、《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预算报告》 5、《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7、《关于公司 2023 年为下属公司银行借款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8、《关于控股子公司华东瑞泰为其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9、《关于 2022 年资产减值准备核销的议案》 10、《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1、《关于修订公司<担保管理办法>部分条款的议案》 1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均获通过。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28%	2023 年 07 月 17 日	2023 年 07 月 18 日	1、《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9、《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 年-2025 年）>的议案》 1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1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2、《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13、《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14、《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15、《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16、《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办法>部分条款的议案》 17、《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18、《关于修订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19、《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均获通过。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郑志刚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5月05日	
刘楠	监事	被选举	2023年05月05日	
赵选民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5月05日	连任年限到期离任
成洁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5月05日	工作原因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

粉尘危害分级监察规定

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试行）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目录（2014年版）

清洁生产审核办法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

排放污染物申报登记管理规定

环境统计管理办法

报告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的暂行办法

废弃危险化学品污染环境防治办法

国务院关于环境保护若干问题的决定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

关于环境保护主管部门不再进行建设项目试生产审批的公告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
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
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环境行政处罚办法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
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办法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管理办法
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2021 版）
城市排水许可管理办法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2015）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
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环境保护标准企业环境报告书编制导则
电除尘器设计、调试、运行、维护安全技术规范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声环境质量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耐火材料企业防尘规程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GB/T 24001-2016）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单位名称	排污许可证/登记证	申领时间	有效期至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公司	91430300734775497T001Y	2022年6月25日	2025年4月23日
都江堰瑞泰科技有限公司*	9151018179782310XF001Z	2022年4月21日	2025年6月28日
安徽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1341881672610389K001Q	2020年7月28日	2023年7月27日
河南瑞泰耐火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14101846807853572001W	2020年8月21日	2025年8月20日
郑州瑞泰耐火科技有限公司	91410183568602602U001Z	2020年6月11日	2025年06月10日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134188179644233X5001Q	2020年8月17日	2025年8月16日
湖南湘钢瑞泰科技有限公司	91430300792391176W002U	2022年8月11日	2027年8月10日
瑞泰马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1340500MA2NM6QA5A001X	2020年05月19日	2028年3月20日
宜兴市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913202821429056731001U	2021年9月16日	2026年9月15日
宜兴瑞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91320282067644994Y001Y	2023年6月2日	2028年6月1日

*都江堰瑞泰排污许可证办理了内容变更，变更后的申领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1 日；

安徽瑞泰排污许可证延续执行报告已提交，并审核通过，待发证。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	4	电弧炉 1#、2# 共一个除尘器、3#、4#、5# 炉单独一个除尘器	1.9mg/m ³	《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0.721t	7.00 吨/年	无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有组织	4	电弧炉 1#、2# 共一个除尘器、3#、4#、5# 炉单独一个除尘器	21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8.25t	23.4 吨/年	无
瑞泰科技股份	污水	生活污水	湘潭县污水处	1	本部食堂	PH8.4 氨氮	《污水综合排	无核定排放总	无核定排放总	无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有限公司湘潭分公司			理厂			5.89mg/L,悬浮物 23mg/L 动植物油类 0.32mg/L, 化学需氧量 33mg/L 五日生化氧量 11.5mg/L	放标准》 (GB8978-1996	量	量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公司	污水	生活污水	湘潭县污水处理厂	1	新线食堂	PH8.4 氨氮 5.66mg/L,悬浮物 25mg/L 动植物油类 0.45mg/L, 化学需氧量 34mg/L 五日生化氧量 12.2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无核定排放总量	无核定排放总量	无
安徽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污水	废气, 废水, 生活污水	废气: 环保设备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出。 废水: 经过过滤后与城市污水管网连接, 由南山污水处理站处理。固体废物: 除尘灰回用于生产, 其	废气: 10 个; 废水: 1 个	耐火材料生产车间: 2 个。 耐磨铸球生产车间 8 个。 生活污水: 1 个。	符合国家标准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2、《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3、《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	颗粒物排放总量 0.2t	核定的排放总量 0.535t/a	无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他废物和职工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交资质单位进行回收, 固体废物委托危废资质单位处理。				2002) 4、《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5、《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6、《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河南瑞泰耐火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	2	1.5万吨生产线窑炉1个, 2.4万吨生产线窑炉1个	$\leq 10\text{mg}/\text{m}^3$	河南省《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	0.3t	按照当地环保排放政策小时均值不超标, 无核对排放总量	无
河南瑞泰耐火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1.5万吨生产线窑炉1个, 2.4万吨生产线窑炉1个	$\leq 50\text{mg}/\text{m}^3$	河南省《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	3.5t	按照当地环保排放政策小时均值不超标, 无核对排放总量	无
河南瑞泰耐火材料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1.5万吨生产线窑炉1	$\leq 100\text{mg}/\text{m}^3$	河南省《耐火材料工	8.0t	按照当地环保排放政	无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技有限公司					个, 2.4万吨生产线窑炉 1 个		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		策小时均值不超标, 无核对排放总量	
郑州瑞泰耐火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	经干法脱硫、袋式除尘、SCR 脱硝后直接排放	2 个	隧道窑西侧、粉碎楼上部	颗粒物 ≤10mg/m ³ 氮氧化物 ≤50mg/m ³ 二氧化硫 ≤35mg/m ³	河南省《耐火材料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标准 DB41/T 669--2018	8.51t	按照当地环保排放政策小时均值不超标, 无核对排放总量	无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1#	最大值 1.4mg/m ³	30mg/m ³	0.01272t	烟粉尘排放总量: 7.4484t/a; VOCs 排放总量: 0.884t/a	无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2#	最大值 11.3mg/m ³	30mg/m ³	0.5256t	烟粉尘排放总量: 7.4484t/a; VOCs 排放总量: 0.884t/a	无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3#	最大值 19.6mg/m ³	30mg/m ³	0.01488t	烟粉尘排放总量: 7.4484t/a; VOCs 排放总量: 0.884t/a	无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VOCs	有组织排放	1	3#	最大值 1.1mg/m ³	80mg/m ³	0.0132t	烟粉尘排放总量: 7.4484t/a; VOCs 排放总	无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量： 0.884t/a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4#	最大值 2.2mg/m ³	30mg/m ³	0.01632t	烟粉尘排放总量： 7.4484t/a； VOCs排放总量： 0.884t/a	无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5#	最大值 1.2mg/m ³	30mg/m ³	0.07668t	烟粉尘排放总量： 7.4484t/a； VOCs排放总量： 0.884t/a	无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VOCs	有组织排放	1	5#	最大值 1.04mg/m ³	80mg/m ³	0.06456t	烟粉尘排放总量： 7.4484t/a； VOCs排放总量： 0.884t/a	无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6#	最大值 9.6mg/m ³	30mg/m ³	0.1716t	烟粉尘排放总量： 7.4484t/a； VOCs排放总量： 0.884t/a	无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7#	最大值 1.4mg/m ³	30mg/m ³	0.05868t	烟粉尘排放总量： 7.4484t/a； VOCs排放总量： 0.884t/a	无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	大气污染物	VOCs	有组织排放	1	7#	最大值 0.86mg/m ³	80mg/m ³	0.03816t	烟粉尘排放总量： 7.4484t/a；	无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司									VOCs 排放总量： 0.884t/a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8#	最大值 1.4mg/m ³	30mg/m ³	0.04932t	烟粉尘 排放总量： 7.4484t/a； VOCs 排放总量： 0.884t/a	无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VOCs	有组织排放	1	8#	最大值 0.8mg/m ³	80mg/m ³	0.02761t	烟粉尘 排放总量： 7.4484t/a； VOCs 排放总量： 0.884t/a	无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9#	最大值 1.1mg/m ³	30mg/m ³	0.05052t	烟粉尘 排放总量： 7.4484t/a； VOCs 排放总量： 0.884t/a	无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VOCs	有组织排放	1	9#	最大值 1.07mg/m ³	80mg/m ³	0.0474t	烟粉尘 排放总量： 7.4484t/a； VOCs 排放总量： 0.884t/a	无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10#	最大值 1.2mg/m ³	30mg/m ³	0.0288t	烟粉尘 排放总量： 7.4484t/a； VOCs 排放总量： 0.884t/a	无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	大气污染物	VOCs	有组织排放	1	10#	最大值 9.68mg/m ³	80mg/m ³	0.2352t	烟粉尘 排放总量：	无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料科技有限公司									7.4484t/a; VOCs 排放总量: 0.884t/a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11#	最大值 3.4mg/m ³	30mg/m ³	0.02832t	烟粉尘 排放总量: 7.4484t/a; VOCs 排放总量: 0.884t/a	无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12#	最大值 1.2mg/m ³	30mg/m ³	0.01704t	烟粉尘 排放总量: 7.4484t/a; VOCs 排放总量: 0.884t/a	无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13#	最大值 2.1mg/m ³	30mg/m ³	0.02076t	烟粉尘 排放总量: 7.4484t/a; VOCs 排放总量: 0.884t/a	无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14#	最大值 19.8mg/m ³	30mg/m ³	0.132t	烟粉尘 排放总量: 7.4484t/a; VOCs 排放总量: 0.884t/a	无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15#	最大值 3.2mg/m ³	30mg/m ³	0.05292t	烟粉尘 排放总量: 7.4484t/a; VOCs 排放总量: 0.884t/a	无
安徽中	大气污	颗粒物	有组织	1	16#	最大值	30mg/m ³	0.198t	烟粉尘	无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染物		排放			10.3mg/m ³			排放总量: 7.4484t/a; VOCs 排放总量: 0.884t/a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pH	有组织排放	2	污水总排口	最大值范围 7.6-7.8	6-9	COD: 0.056t; 氨氮: 0.0051t	氨氮排放总量: 0.09504t/a; COD 排放总量: 0.6336t/a	无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COD	有组织排放	2	污水总排口	最大浓度 28mg/L	100mg/L	COD: 0.056t; 氨氮: 0.0051t	氨氮排放总量: 0.09504t/a; COD 排放总量: 0.6336t/a	无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NH3-N	有组织排放	2	污水总排口	氨氮最大浓度 2.54mg/L	15mg/L	COD: 0.056t; 氨氮: 0.0051t	氨氮排放总量: 0.09504t/a; COD 排放总量: 0.6336t/a	无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ss	有组织排放	2	污水总排口	最大浓度 18mg/L	70mg/L	COD: 0.056t; 氨氮: 0.0051t	氨氮排放总量: 0.09504t/a; COD 排放总量: 0.6336t/a	无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	大气污染物	BOD5	有组织排放	2	污水总排口	最大浓度 9.6mg/L	20mg/L	COD: 0.056t; 氨氮: 0.0051t	氨氮排放总量: 0.09504t	无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有限公司									/a; COD 排放总量: 0.6336t/a	
湖南湘钢瑞泰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VOCs	喷淋+UV 光解+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	1	炮泥制作区	/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	3.1042t	4.499t/a	无
瑞泰马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废水、固体废弃物	废气: 颗粒物 废水: 生活污水; 固体废弃物: 除尘灰、不合格半成品、废旧活性炭、空树脂、脱模剂桶和职工生活垃圾。	废气: 环保设备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出.; 废水: 经过化粪池处理后进入东部污水处理厂处理。 固体废弃物: 除尘灰回用于生产, 不合格半成品外售给物资回收公司。职工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交资质单位进行回收, 废旧活性炭委托危废资质单位处理。	废气: 9 个 废水: 1 个	铝硅质耐火材料生产线: 2 个。 镁质耐火材料生产线: 1 个。 钢包衬砖生产线: 2 个。 滑动水口生产线: 1 个.; 干燥工序: 1 个。 浸煮碳化工序: 1 个。 水浴除尘工序: 1 个。 生活污水: 1 个。	符合国家标准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 2、《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3、《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4、《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5、《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	颗粒物排放总量 2.4t; COD 排放总量 0.93t	颗粒物排放总量 2.5t/a 2、COD 排放总量 3.02t/a	无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597-2001); 6、《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宜兴市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废气	有组织排放	5	油浸电炉,造粒、窑炉	2.65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中表 2 中二级标准	非甲烷总烃 0.1930t; 粉尘 0.166t	非甲烷总烃 0.3862t/a; 粉尘 0.334t/a	无
宜兴市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4	油浸电炉混料造粒窑炉	2.94mg/m ³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非甲烷总烃 0.0966t	非甲烷总烃 0.1931t/a	无
宜兴市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5	油浸电炉金加工造粒窑炉	<20mg/m ³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颗粒物 0.1361t	颗粒物 0.2726t/a	无
宜兴市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窑炉	11mg/m ³	固定污染源废气氮氧化物的测定点位电解	氮氧化物 0.0506t	氮氧化物 0.1013t/a	无超标排放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法 HJ693-2014			
宜兴市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窑炉	26mg/m ³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碘量法 HJ/T56-2000	二氧化硫 0.1090t	二氧化硫 0.2184t/a	无超标排放
宜兴瑞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6	耐火车间 3; 特耐车间 3	符合江苏标准 <8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BB32/40 41-2021	无总量	小时浓度不超标, 没有核定的排放总量	无
宜兴瑞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6	耐火车间 3; 特耐车间 3	符合江苏标准 <18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BB32/40 41-2021	无总量	小时浓度不超标, 没有核定的排放总量	无
宜兴瑞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7	耐火车间 3; 特耐车间 3	符合江苏标准 <2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BB32/40 41-2021	无总量	小时浓度不超标, 没有核定的排放总量	无
宜兴瑞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粉尘	有组织排放	6	耐火车间 3; 特耐车间 3	符合江苏标准 <2.5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BB32/40 41-2021	无总量	小时浓度不超标, 没有核定的排放总量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湘潭分公司：所有生产用水都是循环利用，不外排。循环池内磨削料回收沥干水后，可作散状耐火材料和回炉使用。我公司所有生产线除尘系统采用专用高效除尘系统技术，各电炉粉尘通过管道进入旋风和脉冲布袋二级除尘装置净化，净化后的气体经 15m 高的烟囱排放。

都江堰瑞泰：现有 9 套废气治理设施，采用的是布袋除尘器处理工艺。分别由 9 根排气筒排放废气，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设置了进口和出口的监测孔。均为有组织排放。最近一次监测报告各项指标均稳定达到了现行排放控制要求。现有生活污水处理站三套，将生活过程中产生的废物经处理站处理后达到一级排放标准进行排放。

安徽瑞泰：废弃物：炉渣：收集后综合利用，废机油、淬火油泥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河南瑞泰：窑炉颗粒物治理采用金属膜袋式除尘技术、陶瓷纤维管除尘技术，除尘效率可达 99.9%，脱硫采用干法脱硫技术，脱硫效率可达 90%，脱硝采用 SCR 脱硝技术，脱硝效率可达 90%。

郑州瑞泰：1、安装除尘设备，解决无组织排放。为保证物料在破粉碎及转运过程中间无逸尘产生，公司进行了无组织深度治理改造。所有物料均由密闭给料机、密闭链条斗式提升机、密闭螺旋输送机转运。并配备 68 台高压脉冲滤筒式除尘器和 4 台袋式车载移动除尘器。除尘器最大风量为 12000m³/h，除尘效率 >99%，过滤效果十分明显。在集中排放口末端再次安装二次除尘器，过滤后颗粒物浓度经第三方检测 <0.3mg/m³。通过绿色化改造真正实现了“五到位，一密闭”，即生产过程收尘到位、物料转运抑尘到位、厂区道路除尘到位、裸露土地绿化到位、无组织排放监控到位、厂区内贮存物料全部密闭，无露天堆放。2、深度治理，超低排放。公司安装 10 万风量的深度治理设备，具体治理技术为：3 条隧道窑燃烧之后排出的烟气进行串联汇总，达到一定温度后，进入脱硫塔，烟气里的二氧化硫在脱硫塔内与细度在 200 目以上的小苏打进行充分混合反应，生成亚硫酸钠，达到脱硫的目的。脱硫后的烟气与亚硫酸钠共同进入低压脉冲反吹袋式除尘器，该除尘器处理风量大，清灰效果好，系统烟尘补集率 99%，经 780 条滤袋后，颗粒物排放浓度达到 ≤10mg/m³。

被过滤后的烟气进入脱硝塔上部与氨气充分混合，在一定温度和催化剂的作用下，氨气和烟气中的氮氧化物反应，生成无毒无污染的氮气，达到脱硝目的。经此工艺进行脱硫、除尘、脱硝后，最终达到烟气超低排放标准，即：氮氧化物 ≤100mg/m³，二氧化硫 ≤50mg/m³，颗粒物 ≤10mg/m³，进入烟囱排放。

开源新材料：1、废气治理：集气罩+脉冲式布袋除尘器，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密闭集尘+震动布袋除尘器，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集气收集+静电油烟净化+低温等离子装

置处理，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集气收集+UV+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2、废水治理：化粪池、自建埋地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

湘钢瑞泰：1、对生产过程及窑炉产生的 VOCs 用喷淋+UV 光催化+活性炭吸附的方式处理。（经检测排放达标）。2、对生产工序产生的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布袋除尘器除尘（经检测排放达标）。3、对生产车间各种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采取岗位员工佩戴耳塞，设备采用消声器等措施降噪，使厂界隔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瑞泰马钢：厂区污染物主要包括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其中大气污染物主要包括原料上料、搅拌等粉尘，沥青浸渍、碳化天然气燃烧废气和有机废气，干燥天然气燃烧废气和有机废气，滑板高温烧成天然气燃烧废气，抛光和打磨粉尘。

实际建设情况：

（1）为了顺应当前环保政策要求，将上料、搅拌等配套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尾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由于生产设备体型较大跨度大，无法合并，现场增设 6 个粉尘排气筒，分别为铝硅质耐火材料生产线除尘器排气筒 G1，铝硅质耐火材料生产线除尘器排气筒 G2，镁质耐火材料生产线除尘器排气筒 G3，钢铁炮衬砖生产线上料除尘器排气筒 G4，钢铁炮衬砖生产线上料除尘器排气筒 G5，滑动水口生产线上料除尘器排气筒 G6。

（2）干燥包括钢铁包衬砖和滑动水口产品干燥，天然气燃烧提供热源，钢铁包衬砖和滑动水口产品干燥产生有机废气经收集后汇入沥青和碳化工序废气处理系统，该废气处理系统均为处理有机废气。滑动水口产品干燥工序天然气燃烧高温至 1400℃，该温度下废气中 NOX 浓度较高，企业增设脱销装置+风冷+布袋除尘器，尾气混入沥青、碳化工序废气处理系统。

（3）钢铁包衬砖干燥工序天然气燃烧废气经管道收集，通过 2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 G7

（4）固态沥青通过间歇式电加热在熔化灌中熔化，通过管道运输入沥青浸渍装备，该装备全封闭，沥青储罐呼吸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耐火材料出入浸渍装备期间，有有机废气排放，沥青浸渍装置上方设置集气罩，储罐呼吸废气和沥青浸渍废气收集后汇入有机废气处理装置；沥青浸渍耐火材料入炉窑碳化，该工序天然气燃烧废气和有机废气经捕油器和风冷收集汇入静电处理装置+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废气通过 25m 高

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 G8，该排气筒废气包括：干燥有机废气、滑动水口产品干燥高温烧成天然气燃烧废气，沥青有机废气和碳化天然气燃烧废气和有机废气。

(5) 抛光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不设置排气筒。

(6) 打磨废气经水浴除尘器处理，处理后尾气通过 2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 G9。

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污染物产生情况见下表。

污染源名称	废水量 t/a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排放方式与去向
职工生活	3600	COD	化粪池	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东部污水处理厂处理
		SS		
		氨氮		
实验室钻孔、打磨 循环水	/	SS	沉淀后循环使用	循环使用，沉淀物返回生产线再利用
打磨系统 水浴除尘器 循环水	/	SS	离心处理后循环使用	循环使用，沉淀物返回生产线再利用

固体废弃物主要有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不合格半成品、废旧活性炭、空树脂包装物、脱模剂包装桶和职工生活垃圾。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回用于生产，不合格半成品外售给物资回收公司加工后再利用。职工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由环卫及时清运卫生填埋。空树脂等包装桶统一收集后交生产厂家（山东圣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回收。废活性炭、废包装桶等委托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强化厂区水浴除尘器产生污泥、实验室循环水处理产生污泥、捕油器产生含油污染物、布袋除尘灰的管理，全部回用于生产线，不外排。

目前各类环保设备运行良好。具体实施成果如下：

污染物类别	实际年排放量 (t/a)	环评中年排放量 (t/a)	备注
颗粒物	2.4	2.5	满足要求
COD	0.93	3.02	满足要求

宜兴耐火：安装除尘设备，解决无组织排放。三大件造粒、滑板制料安装了二级活性炭除尘器，在外界可见光的作用下发生吸附作用，吸附主要有非甲烷总烃、低浓度颗粒物等，吸附后非甲烷总烃浓度经第三方检测 $<1.13\text{mg}/\text{m}^3$ 、颗粒物浓度 $<0.15\text{mg}/\text{m}^3$ ；另外烘房、油浸安装了荷电除尘器、三大件机加工安装了布袋除尘，按照标准：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全部达标排放。

宜兴瑞泰：（1）危废品我厂委托信立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2）固废委托无锡市昊杰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处理；（3）生活污水纳管由市政污水处理厂处理。全公司所有粉尘的岗位全部安装了除尘装置，效果较好能够符合国家和江苏省大气污染物排放当量。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各所属企业均建立了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在各所属地环保机构备案。

湘潭分公司：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案，并在上级环境部门备案。

都江堰瑞泰：已编制《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环保部门进行了备案。

安徽瑞泰：已编制和完善突发环境事件事故应急预案并已备案，以确保各类突发环境事故的损失和社会危害减少到最低程度。

河南瑞泰：已编制环境应急预案并向环保部门备案。

郑州瑞泰：已编制《郑州瑞泰耐火科技有限公司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环境风险应急预案》，且已备案。

开源新材料：已编制《宁国市开源电力耐磨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支援调查报告》、《宁国市开源电力耐磨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宁国市开源电力耐磨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取得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备案。

湘钢瑞泰：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备案。

瑞泰马钢：已编制突发环境风险评估、应急物资、应急预案，并在马鞍山市雨山区生态环境分局备案。

宜兴耐火：已编制《宜兴市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备案。

宜兴瑞泰：已编制《宜兴瑞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已备案。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2023 年上半年，公司生态环保投入共 489.48 万元，缴纳环保税 15.09 万元。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湘潭分公司：公司每年由第三方机构现场监测两次

（一）检测评价标准

依据原湘潭县环境保护局潭环审字（【2017】6号）文规定的执行标准评价。

1、废水排放评价标准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级标准。

新建厂区污水排放还需达到湘潭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接纳标准要求；冷加工区污水排放还需达到湘潭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接纳标准要求。

检测项目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湘潭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	湘潭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
pH	无量纲	6-9	-	-	6-9
悬浮物	mg/L	400	•	220	220
化学需氧量	mg/L	500	-	350	300
氨氮	mg/L	-	45	30	3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00	-	150	120
总磷	mg/L	-	8	4	-
动植物油	mg/L	100	-	-	15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	-	-	-

2、废气排放标准

（1）有组织废气

电炉烟气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二级标准（金属熔炼炉），电炉产生的氮氧化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配料和破碎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

（2）无组织废气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79-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放方式	类别	检测指标	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排放速率		标准来源
				排气筒高度 (m)	限值 (kg/h)	
有组织	电炉烟气	颗粒物	150	15	-	GB9078-1996
		氮氧化物	240	15	0.77	GB16297-1996
	配料、破碎废气	颗粒物	120		15	3.5

排放方式	类别	检测指标	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排放速率		标准来源
				排气筒高度 (m)	限值 (kg/h)	
无组织	-	颗粒物	1.0	-	-	GB16297-1996
		氮氧化物	0.12	-	-	
		非甲烷总烃	4.0	-	-	

3、噪声排放标准

厂区西、南、北侧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类标准, 东侧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冷加工区东、南、北侧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类标准, 西侧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检测指标	标准类别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厂界环境噪声	3类	65dB(A)	55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4类	70dB(A)	55 dB(A)	

1、厂区污染源排放检测结果评价

(1) 废水: 新建厂区生活废水总排口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6 项检测指标单次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氨氮、总磷单次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B 级标准。同时达到湘潭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接纳标准要求。

(2) 废气: α - β 氧化铝耐火制品生产线 1#、2#电炉加热熔化废气处理设施出口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二级标准(金属熔化炉),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二级标准。

AZS 耐火制品生产线 3#电炉加热熔化废气、4#电炉加热熔化废气、5#电炉加热熔化废气 3 个废气处理设施出口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9078-1996) 二级标准 (金属熔化炉),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二级标准。1#配料废气处理设施出口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二级标准。新建厂区厂界外无组织排放监控点中颗粒物、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 厂界环境噪声: 新建厂区西、南、北侧昼、夜间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4 类标准限值要求。东侧昼、夜间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2、冷加工区污染源排放检测结果评价

(1) 废水: 冷加工区生活废水总排口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6 项检测指标单次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氨氮、总磷单次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B 级标准。同时达到湘潭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接纳标准要求。

(2) 废气: 破碎工序废气处理设施出口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冷加工区厂界外无组织排放监控点中颗粒物浓度最大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 厂界环境噪声

冷加工区东、南、北侧昼、夜间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4 类标准限值要求。西侧昼、夜间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都江堰瑞泰: 公司“三废”检测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进行检测。废气一年一检, 废水和噪声每季度检测一次。

安徽瑞泰: 按照所在地生态环境部门要求, 公司对存在污染物排放, 通过第三方专业机构对本单位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明: 颗粒物与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分别为 $0.439\text{mg}/\text{m}^3$ 、 $0.75\text{mg}/\text{m}^3$, 因此, 项目区颗粒物与非甲烷总烃厂界无组织监控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河南瑞泰: 对主要排放口安装有在线监测设备, 并制定有自行监测方案, 每季度进行

在线监测设施比对监测，每半年进行自行监测，监测指标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执行标准为河南省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1066，排放标准为颗粒物 $\leq 10\text{mg/m}^3$ ，二氧化硫 $\leq 50\text{mg/m}^3$ ，氮氧化物 $\leq 100\text{mg/m}^3$ 。

郑州瑞泰：公司在排放口末端投资 60 余万安装进口在线监测设备，按照相关要求安装于，对排放物中的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进行实时在线监测。并有专业运维人员定期对设备进行运维巡检，并做相关记录。目前在线监测执行标准为：“河南省 2019 年工业炉窑治理专项方案中要求‘3.耐材行业。窑炉烟气在基准氧含量 18%的条件下，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10、35、50 毫克/立方米”。

开源新材料：根据排污许可证中环境自行监测方案相关要求（每半年检测一次）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环境检测，日常每月进行安全生产大检查中包含生态环境保护事项（相关设备的维保和运行情况、员工合规性操作等）、每年进行相关应急预案的演练等。

湘钢瑞泰：

按照环评要求，做到半年到一年监测一次废水、废气、噪音。

瑞泰马钢：

1、废气排放评价标准

大气污染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排放标准，具体数值见表。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3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3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4.0
酚类	100	15	0.10		0.08
甲醛	25	15	0.26		0.20
苯并[a]芘	0.30×10^{-3}	15	0.050×10^{-3}		0.008ug/m^3

耐火材料生产用预热窑、梭式窑均采用天然气供热，污染物排放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中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炉窑	污染物项目	限值
非金属焙（锻）烧炉窑耐火材料窑	烟气黑度（林格曼级）	1
	颗粒物	200

2、废水排放评价标准

污水经总排口进入园区污水管网，经化粪池等预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再进入东部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东部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 A 类。

序号	污染物	三级标准	标准来源
1	pH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
2	COD	500	
3	BOD ₅	300	
4	氨氮	--	
5	磷酸盐	--	
6	SS	400	
7	动植物油	100	
8	石油类	30	

3、噪声排放评价标准

节能环保型高温材料智能化制造基地及钢铁高温材料创新中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序号	监测点位	执行标准	限值	
			昼间	夜间
1	项目厂界周围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65	55

4、固体废物

项目危险废物暂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一般固废暂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

5、固定污染源排放废气的监测项目及采样周期、频次见表

点位	监测项目	频次 (次/天)	天数	执行标准
铝硅质耐火材料生产线除尘器进口 G1-1	颗粒物浓度 排放速率	4	2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铝硅质耐火材料生产线除尘器出口 G1-2	颗粒物浓度			
铝硅质耐火材料生产线除尘器进口 G2-1	排放速率			
铝硅质耐火材料生产线除尘器出口 G2-2	颗粒物浓度			
镁质耐火材料生产线除尘器进口 G3-1	排放速率			
镁质耐火材料生产线除尘器出口 G3-2	颗粒物浓度			
钢铁炮衬砖生产线上料除尘器进口 G4-1	排放速率			
钢铁炮衬砖生产线上料除尘器出口 G4-2	颗粒物浓度			
钢铁炮衬砖生产线上料除尘器进口 G5-1	排放速率			
钢铁炮衬砖生产线上料除尘器出口 G5-2	颗粒物浓度			
滑动水口生产线上料除尘器进口 G6-1	排放速率			
滑动水口生产线上料除尘器出口 G6-2	颗粒物浓度			
烘干系统天然气废气排气筒出口 G7	颗粒物浓度、排放速率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9078-1996) 中表 2 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二氧化硫浓度、排放速率			
	氮氧化物浓度、排放速率			
烘干系统有机废气及炭化有机废气除尘器出口 G8	非甲烷总烃浓度、排放速率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苯并(a)芘浓度、排放速率			
	苯酚浓度、排放速率			
	甲醛浓度、排放速率			

	颗粒物浓度、排放速率			
	二氧化硫浓度、排放速率			
	氮氧化物浓度、排放速率			
抛丸废气除尘器进口 9-1	颗粒物浓度、排放速率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抛丸废气除尘器出口 9-2	颗粒物浓度、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监测项目和周期、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排放	厂界上风向设置 1 个监测点 1#, 下风向厂界设置 3 个监控点 2#、3#、4#, 车间门口加密一个点 5#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酚类、甲醛	连续监测 2 天, 4 次/天
执行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浓度限值要求。		

6、废水的监测项目及采样周期、频次见表

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在厂区生活污水排口设 1 个监测点，连续监测 2 天，4 次/天。

点位	监测项目	频次	天数
厂区生活污水总排口	pH	4次/天, 每 2-4h 采样一次	2天
	COD _{Cr}		
	BOD ₅		
	SS		
	氨氮		
动植物油			
执行标准	厂区总排口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排放标准 和东部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7、噪声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采样频次	执行标准
噪声 (Leq (A))	项目厂界噪声	连续监测 2 天, 昼夜各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

8、固(液)体废物监测

一般固废的暂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的有关规定。项目危险废物暂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的有关规定。

宜兴耐火:

1、有组织废气监测方案

监测项目	监测点	检测因子	监测方式	检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排放	排气筒监测口	颗粒物、二氧化物、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林格曼黑度	手工	委托每年检测一次

2、无组织废气监测方案

监测项目	监测点	检测因子	监测方式	检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排放	上风向、下风向	颗粒物	手工	委托每年检测一次

3、噪声监测方案

监测项目	监测点	检测因子	监测方式	检测频次
噪声	东、西、南、北厂界外 1 米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夜间	委托每年检测一次

4、生活污水监测方案

监测项目	监测点	检测因子	监测方式	检测频次
厂区生活污水	厂区总排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	手工	自动在线监测实时监控; 其它委托每季监测 1 次

宜兴瑞泰: 每年 1 次, 委托江苏钦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号: 231012341167)对全厂的烟尘和粉尘排放口进行一次自行监测检测, 检测结果满足江苏《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BB32/4041-2021 的排放要求。排放标准: 二氧化硫 $80\text{mg}/\text{m}^3$ 实测 $\leq 10\text{mg}/\text{m}^3$; 氮氧化物 $180\text{mg}/\text{m}^3$ 实测 $\leq 70\text{mg}/\text{m}^3$; 颗粒物 $20\text{mg}/\text{m}^3$ 实测 $\leq 1\text{mg}/\text{m}^3$; 粉尘 $\leq 2.5\text{mg}/\text{m}^3$。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1、瑞泰马钢：

(1) 从 2023 年 6 月开始，根据安徽省用电政策，购买绿电共计 198924kw.h，二氧化碳减排 198.33 吨。2023 年 1-6 月份绿色用电占比 26.94%。

(2) 要求所有发往客户的运输车辆排放标准国五及以上。

(3) 利用闲置的厂房屋面安装光伏发电，2023 年 1 月-6 月份共发电 139.9 万度，二氧化碳减排 1394.803 吨。

2、湘潭分公司：

利用厂房屋面安装光伏发电，2023 年 1 月-6 月份共发电为 6.5 万度，二氧化碳减排 64.805 吨。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非金属建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所属企业未发生环境事故。

二、社会责任情况

2023 年上半年公司完成对外捐赠 40 万元，具体为：为贯彻落实国家脱贫攻坚战略，切实履行央企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公司北京总部根据控股股东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关于善建公益扶贫资金捐款的要求，筹措资金 40 万元，用于支持扶贫攻坚专项工作，对国家定点帮扶贫困县区进行资金支持。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销售产品	销售耐火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价	14,669.86	6.56%	80,000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1年04月02日	《重大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销售产品	销售耐火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价	4,411.02	1.97%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1年04月02日	同上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销售产品	销售耐火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价	1,941.27	0.87%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1年04月02日	同上
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销售产品	销售耐火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价	1,485.13	0.66%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1年04月02日	同上
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销售产品	销售耐火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价	1,038.92	0.46%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1年04月02日	同上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销售产品	销售耐火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价	381.07	0.17%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1年04月02日	同上
中建材集团进出口	同一最终控制方	销售产品	销售耐火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价	280.4	0.13%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	不适用	2021年04月02	同上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有限公司										算		日	
中建材行业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产品	销售耐火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价	56.6	0.03%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1年04月02日	同上
秦皇岛玻璃工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产品	销售耐火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价	1.38	0.00%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1年04月02日	同上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材料采购	原材料采购	市场定价	市场价	960.82	0.52%	5,000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1年04月02日	同上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材料采购	原材料采购	市场定价	市场价	128.83	0.07%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1年04月02日	同上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材料采购	原材料采购	市场定价	市场价	39.47	0.02%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1年04月02日	同上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材料采购	原材料采购	市场定价	市场价	1.45	0.00%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1年04月02日	同上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接受劳务	技术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价	49.32	0.03%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3年08月31日	2023年半年度报告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接受劳务	检测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价	39.18	0.02%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3年08月31日	2023年半年度报告
中建材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接受劳务	技术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价	10.12	0.01%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3年08月31日	2023年半年度报告
合计				--	--	25,494.84	--	85,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于2021年4月2日披露了《重大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公告》,预计2023年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85000万元/年,其中销售产品80000万元/年,采购原材料5000万元/年。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相关日常关联交易未超过预计金额。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万元）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万元）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45,000	0.55%-1.9%	9,313.92	269,365.24	269,323.79	9,355.37

贷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万元）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万元）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70,000	3.2%-3.8%	23,000	20,000	15,100	27,900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万元）
-----	------	------	--------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开源新材料	2022年05月17日	1,250	2022年09月16日	440		无	少数股东股权	12个月	否	否
开源新材料	2022年05月17日	1,250	2022年09月16日	661.07		无	少数股东股权	12个月	否	否
安徽瑞泰	2022年05月17日	4,000	2022年12月16日	1,000		无	少数股东股权	12个月	否	否
河南瑞泰	2022年05月17日	3,000	2022年08月04日	1,000		无	少数股东股权	12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7,3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25,5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101.07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宜兴瑞泰	2022年05月17日	3,850	2022年07月05日	500		无	少数股东股权	12个月	否	否
宜兴瑞泰	2023年04月11日	3,800	2023年06月13日	574		无	少数股东股权	12个月	否	否
宜兴瑞泰	2022年05月17日	3,850	2022年12月19日	1,000		无	少数股东股权	12个月	否	否
宜兴耐火	2023年04月11日	5,000	2023年06月26日	1,000		无	少数股东股权	12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8,8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1,57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12,6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3,074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26,1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2,57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8,2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6,175.07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6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2,101.07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2,101.07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重大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信息查询索引
1	下属公司的担保进展情况	2023年1月14日、2023年2月9日、2023年6月22日	《关于下属公司的担保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2023-003、2023-022）（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	下属公司获得政府补助	2023年3月22日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	对外担保	2023年4月11日	《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4	向下属公司提供统借统还资金	2023年4月11日	《关于向下属公司提供统借统还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5	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	2023年4月11日	《关于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6	利润分配	2023年4月11日、2023年5月31日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2023-020）（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7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2023年7月1日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8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年7月1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年-2025年）》、《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关于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及整改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2023-024、2023-025、2023-026、2023-027、2023-028、2023-029、2023-039、2023-040、2023-041）（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9	修订公司章程	2023年7月1日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0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2020年8月14日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年8月21日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年8月27日	《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巨潮资讯网 w

序号	重大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信息查询索引
			www.cninfo.com.cn)
		2020年8月27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年8月27日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年9月26日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37）（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年10月26日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年1月23日	《关于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年1月25日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年2月10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年3月5日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年3月23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年3月23日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年3月30日	《关于本次重组相关财务数据有效期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年4月1日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年4月15日	《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年4月16日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未获得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年5月10日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不予核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年5月17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2021-041）（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年8月25日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年10月21日	《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年3月26日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年4月21日	《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年8月25日	《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年10月20日	《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3年4月11日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3年4月27日	《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非金属建材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重大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信息查询索引
下属公司获得政府补助	2023 年 3 月 22 日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	0.00%				-7	-7	0	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7	0.00%				-7	-7	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7	0.00%				-7	-7	0	0.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30,999,993.00	100.00%				7	7	231,000,0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230,999,993.00	100.00%				7	7	231,000,0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									

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31,000,000	100.00%						231,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潘东晖	7	7	-7	0	董监高锁定股解除限售	2023年1月3日
合计	7	7	-7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9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13%	92,697,46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66%	6,146,200					
刘鹏	境内自然人	1.87%	4,315,796	816,700				
吴素芬	境内自然人	0.81%	1,872,111					
庄瑛辉	境内自然人	0.61%	1,401,900					
胡雁	境内自然人	0.57%	1,318,000					
吴桂英	境内自然人	0.50%	1,158,200					
邓建强	境内自然人	0.46%	1,065,400	165,300				
张方甫	境内自然人	0.44%	1,020,300	19,400				
UBS AG	境外法人	0.42%	959,384	564,794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1）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92,697,465	人民币普通股	92,697,46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146,200	人民币普通股	6,146,200					
刘鹏	4,315,796	人民币普通股	4,315,796					
吴素芬	1,872,111	人民币普通股	1,872,111					
庄瑛辉	1,401,9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1,900					
胡雁	1,31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8,000					
吴桂英	1,158,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8,200					
邓建强	1,065,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5,400					
张方甫	1,020,300	人民币普	1,020,300					

		普通股	
UBS AG	959,384	人民币普通股	959,384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2,680,738.60	370,830,161.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3,461,967.79	297,577,486.38
应收账款	1,085,703,824.02	924,227,666.70
应收款项融资	568,100,868.19	320,614,814.28
预付款项	50,404,819.10	33,832,801.8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1,040,591.78	47,368,614.2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19,130,846.72	1,067,371,955.17
合同资产	61,628,613.01	71,488,100.8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355,559.39	240,521.21
流动资产合计	3,677,507,828.60	3,133,552,121.9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59,900.00	3,559,9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23,608,300.59	924,511,352.34
在建工程	76,152,774.79	43,471,572.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016,206.24	5,637,636.32
无形资产	262,650,229.32	255,454,662.14
开发支出		
商誉	2,616,529.92	2,616,529.92
长期待摊费用	1,151,281.24	1,546,994.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448,707.01	19,841,544.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3,141.58	7,778,545.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93,307,070.69	1,264,418,737.31
资产总计	4,970,814,899.29	4,397,970,859.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27,370,015.33	836,826,011.5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44,924,587.23	574,446,409.37
应付账款	1,099,125,948.28	931,160,038.2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8,627,749.63	87,946,002.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077,871.37	7,171,313.92
应交税费	9,449,466.32	12,326,091.71
其他应付款	205,316,068.59	189,593,850.9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8,961,296.18	139,238,687.0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615,417.82	35,742,899.75
其他流动负债	94,437,280.57	94,510,527.48
流动负债合计	3,161,944,405.14	2,769,723,145.6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44,747,100.00	377,411,2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777,508.76	4,094,358.8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6,621,318.56	53,521,017.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8,774,971.11	5,656,396.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2,920,898.43	440,682,972.51
负债合计	3,664,865,303.57	3,210,406,118.1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1,000,000.00	23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3,747,626.79	172,867,187.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68,639.92	968,639.9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559,086.74	24,559,086.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8,608,054.84	174,779,090.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38,883,408.29	604,174,004.38
少数股东权益	667,066,187.43	583,390,736.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5,949,595.72	1,187,564,741.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70,814,899.29	4,397,970,859.25

法定代表人：宋作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海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问欢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5,797,739.58	82,928,176.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979,983.22	9,080,583.21

应收账款	220,265,570.34	165,717,134.11
应收款项融资	69,266,484.63	43,179,240.87
预付款项	52,702,823.30	101,536,444.05
其他应收款	363,039,377.58	193,130,781.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3,495,781.54	188,735,781.54
存货	378,538,030.06	359,177,192.66
合同资产	40,192,309.52	34,110,782.8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74,542.89	606,757.92
流动资产合计	1,277,556,861.12	989,467,093.9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45,830,546.49	645,830,546.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1,577,776.79	226,552,000.27
在建工程	9,770,219.51	2,608,176.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76,713.76	812,056.52
无形资产	40,739,730.24	41,359,496.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6,733.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8,594,986.79	917,419,009.65
资产总计	2,196,151,847.91	1,906,886,103.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73,158,183.22	382,571,7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1,161,457.00	267,086,070.00
应付账款	74,399,921.91	50,203,263.8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8,963,707.59	74,795,137.43
应付职工薪酬	608,415.25	391,755.61

应交税费	307,152.17	3,757,948.06
其他应付款	207,554,156.96	249,595,879.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117,700.93	34,269,060.77
其他流动负债	3,253,500.00	18,803,951.11
流动负债合计	1,345,524,195.03	1,081,474,766.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12,747,100.00	376,711,2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95,463.27	577,073.0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24,494.50	5,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22,411.11	5,122,411.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9,189,468.88	387,410,684.11
负债合计	1,764,713,663.91	1,468,885,450.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1,000,000.00	23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2,211,361.53	162,211,361.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559,086.74	24,559,086.74
未分配利润	13,667,735.73	20,230,204.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1,438,184.00	438,000,652.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96,151,847.91	1,906,886,103.6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236,131,029.36	2,454,738,552.48
其中：营业收入	2,236,131,029.36	2,454,738,552.4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72,633,930.75	2,376,333,247.73
其中：营业成本	1,863,707,276.42	2,048,574,023.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301,563.39	15,360,494.36
销售费用	64,707,926.06	76,310,491.42
管理费用	120,597,496.67	120,986,552.57
研发费用	84,878,007.65	87,225,007.03
财务费用	22,441,660.56	27,876,678.59
其中：利息费用	24,789,604.66	28,454,682.35
利息收入	2,436,016.38	1,274,712.36
加：其他收益	17,334,461.48	21,465,550.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31,481.35	-15,781,430.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66,028.29	-1,536,825.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874.54	-22,536.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194,981.57	82,530,062.44
加：营业外收入	5,465,083.51	437,646.42

减：营业外支出	714,636.51	697,034.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945,428.57	82,270,674.17
减：所得税费用	14,277,048.06	12,250,305.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668,380.51	70,020,368.8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668,380.51	70,020,368.8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293,592.02	28,155,735.6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6,374,788.49	41,864,633.2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8,668,380.51	70,020,368.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293,592.02	28,155,735.6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374,788.49	41,864,633.2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98	0.121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98	0.121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宋作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海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问欢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293,052,164.20	297,947,053.62
减：营业成本	253,989,726.89	256,034,163.43
税金及附加	2,584,520.15	2,447,241.35
销售费用	5,975,229.07	6,143,861.00
管理费用	31,780,085.27	31,350,769.88
研发费用	7,234,000.41	9,368,093.97
财务费用	16,453,268.09	19,170,327.29
其中：利息费用	17,034,089.34	19,840,669.62
利息收入	604,067.46	911,273.56
加：其他收益	4,561,774.87	1,063,327.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067,520.00	29,707,52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06,401.92	-3,221,460.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0,080.35	-481,311.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50,950.76	500,671.43
加：营业外收入	3,813,912.05	-3,027.11
减：营业外支出	502,692.47	400,208.6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162,170.34	97,435.64
减：所得税费用	260,011.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02,158.85	97,435.6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02,158.85	97,435.6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902,158.85	97,435.6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515	0.000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515	0.0004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2,832,325.05	1,531,286,768.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642,527.80	6,948,822.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80,319.33	29,246,825.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0,055,172.18	1,567,482,416.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0,007,985.04	1,117,222,464.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3,766,216.64	192,052,336.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8,821,657.66	102,115,518.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709,080.00	121,158,196.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9,304,939.34	1,532,548,51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249,767.16	34,933,899.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847.00	111,0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847.00	111,01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196,091.16	9,834,370.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96,091.16	9,834,370.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75,244.16	-9,723,360.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737,306.7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92,300,000.00	87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2,037,306.74	87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9,743,426.32	79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745,676.68	51,235,567.7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212,850.00	18,731,213.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7,826.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1,086,929.19	842,735,567.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950,377.55	33,264,432.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2,289.78	-99,743.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86,923.55	58,375,228.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561,215.82	159,042,367.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074,292.27	217,417,595.8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6,967,545.41	295,771,256.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7,868.96	1,565.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853,832.71	53,764,661.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2,029,247.08	349,537,483.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4,465,749.82	397,620,041.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399,784.97	40,670,649.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21,489.58	8,685,392.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645,055.55	32,282,620.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532,079.92	479,258,704.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02,832.84	-129,721,220.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307,520.00	17,343,02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07,520.00	17,343,02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8,251.17	664,619.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251.17	664,619.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99,268.83	16,678,400.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6,000,000.00	52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6,000,000.00	52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1,235,526.32	41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064,303.22	19,425,015.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1,299,829.54	431,425,015.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00,170.46	95,574,984.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546.94	19,388.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404,153.39	-17,448,447.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367,535.53	44,885,969.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771,688.92	27,437,521.7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1,000,000.00				172,867,187.30		968,639.92		24,559,086.74		174,779,090.42		604,174,004.38	583,390,736.70	1,187,564,741.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1,000,000.00				172,867,187.30		968,639.92		24,559,086.74		174,779,090.42		604,174,004.38	583,390,736.70	1,187,564,741.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20,880,439.49						13,828,964.42		34,709,403.91	83,675,450.73	118,384,854.64

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293,592.02		32,293,592.02	36,374,788.49	68,668,380.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880,439.49							20,880,439.49	65,541,760.51	86,422,2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880,439.49							20,880,439.49	65,541,760.51	86,422,200.00
（三）利润分配										-18,464,627.60		-18,464,627.60	-18,241,098.27	-36,705,725.8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														

取一般 风险准 备															
3. 对 所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18,464,627.60		-18,464,627.60	-18,241,098.27	-36,705,725.87
4. 其 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 本公积 转增资 本(或 股本)															
2. 盈 余公积 转增资 本(或 股本)															
3. 盈 余公积 弥补亏 损															
4. 设 定受益 计划变 动额结 转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31,000,000.00				193,747,626.79	968,639.92		24,559,086.74		188,608,054.84		638,883,408.29	667,066,187.43	1,305,949,595.72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1,000,000.00				172,729,098.74		921,757.50		22,311,286.24		110,785,867.32		537,748,009.80	641,473,874.69	1,179,221,884.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1,000,000.00				172,729,098.74		921,757.50		22,311,286.24		110,785,867.32		537,748,009.80	641,473,874.69	1,179,221,884.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155,735.63		28,155,735.63	22,091,257.39	50,246,993.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155,735.63		28,155,735.63	41,864,633.22	70,020,368.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9,773,375.83	-19,773,375.8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773,375.83	-19,773,375.8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1,000,000.00				172,729,098.74	921,757.50	22,311,286.24	138,941,602.95	565,903,745.43	663,565,132.08	1,229,468,877.5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1,000,000.00				162,211,361.53				24,559,086.74	20,230,204.48		438,000,652.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1,000,000.00				162,211,361.53				24,559,086.74	20,230,204.48		438,000,652.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62,468.75		-6,562,468.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902,158.85		11,902,158.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18,464,627.60
									18,464,627.6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18,464,627.60	-	-18,464,627.6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 额	231,000,000.00				162,211,361.53				24,559,086.74	13,667,735.73		431,438,184.00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 额	231,000,000.00				162,211,361.53				22,311,286.24	92,805,019.73	-	322,717,628.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1,000,000.00			162,211,361.53				22,311,286.24	92,805,019.73	-		322,717,628.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435.64			97,435.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97,435.64			97,435.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1,000,000.00				162,211,361.53				22,311,286.24	-	92,707,584.09	322,815,063.68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瑞泰科技”）系于 2001 年 12 月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企改[2001]1341 号文批准，由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山东张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莱州祥云防火隔热材料有限公司、宜兴市耐火材料厂和北京矿冶研究总院作为发起人，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国资改革[2005]1432 号文批准，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0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股东在原出资比例的基础上增加股本 1,000 万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00 万元。

2006 年 7 月 2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6）56 号文件批准，本公司于 2006 年 8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00 万股，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6,000 万元。

根据 2008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000 万元，转增基准日为 2007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00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和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344 号“关于核准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规定，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定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2,550 万股，增加注册资本 2,55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55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予以验证，并出具大信验字[2009]第 1-0013 号《验资报告》。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度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1,550 万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基准日期为 2012 年 5 月 23 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100 万元。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 210542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9,269.75	40.13%
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14.62	2.66%
3	刘鹏	431.58	1.87%
4	吴素芬	187.21	0.81%
5	庄瑛辉	140.19	0.61%
6	胡雁	131.80	0.57%
7	吴桂英	115.82	0.50%

8	邓建强	106.54	0.46%
9	张方甫	102.03	0.44%
10	UBS AG	95.94	0.42%
11	其他社会公众股	11,904.52	51.53%
12	合计	23,100.00	100%

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1100007334480727。

法定代表人：宋作宝。

营业期限：2001-12-30 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一街 1 号院 27 号楼。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无机非金属材料的研发、销售以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耐火材料；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会议服务；出租办公用房；制造耐火材料（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决议批准报出。

4、合并报表范围

本公司报给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0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附注五“金融工具”、“固定资产”、“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半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一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一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一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一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应收票据

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里的相关说明

12、应收账款

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里的相关说明

13、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里的相关说明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里的相关说明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在产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10、（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4	2.40-9.6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4	4	6.86-48.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4	4.80-19.2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8	4	12.00-24.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	19.2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上表所示。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7、使用权资产

2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	50 年	按照土地权证规定的年限
专利权	7 年	按照预计使用年限
软件	5-10 年	按照同类软件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3)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9、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道路拆迁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5 年
装修款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5 年
唐楼基地改造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0 年
绿化苗木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0 年
土地征用费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5 年

31、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3、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4、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5、股份支付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7、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

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具体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1)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

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向买方出具货物的货权转移证明并经买方确认后的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2)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签订的窑炉的设计、选型、砌筑以及安装和施工的建设和检修服务，是在相关服务结束后，获得客户的验收、投入正常运营后确认收入。

3)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签订的以产品销售为主、服务为辅的总包协议，满足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合同期内按照履约进度时点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38、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0、租赁

(1) 其他说明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 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其中，租赁对价未折现或按减让前折现率折现均可；
- 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2022 年 6 月 30 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增加不影响满足该条件，2022 年 6 月 30 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减少不满足该条件；以及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 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本公司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租金减让

• 对于采用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对于采用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

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4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4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3、其他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1%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都江堰瑞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都江堰瑞泰”）	15%
安徽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瑞泰”）	15%
河南瑞泰耐火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瑞泰”）	15%
瑞泰（广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泰国贸”）	25%
郑州瑞泰耐火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瑞泰”）	15%
华东瑞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瑞泰”）	25%
湖南湘钢瑞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钢瑞泰”）	15%
山东瑞泰盖泽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泰盖泽”）	15%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新材料”）	15%
瑞泰马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泰马钢”）	15%

2、税收优惠

（1）本公司 2008 年度被认定为北京市高新技术企业，2017 年 10 月 25 日重新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于 2020 年续申请高新技术企业，2020 年 12 月 2 日通过并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011005079，有效期为三年，于 2023 年 12 月 2 日到期。目前最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尚在复审中，2023 年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本公司所属湘潭分公司（以下简称“湘潭分公司”）注册地在湘潭市岳塘区滴水埠街道向阳村 2 号，与总部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

（2）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都江堰瑞泰 2023 年享受《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税收优惠政策，2023 年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3）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安徽瑞泰 2011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0 年 8 月 17 日获得高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34002046，有效期三年，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到期。目前最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尚在复审中，2023 年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4）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河南瑞泰根据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 2010 年 11 月 23 日联合下发的“豫科[2010]154 号”文件，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2 年 12 月 1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41003385，有效期三年，2022、2023、2024 年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5)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瑞泰马钢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4004309，有效期三年，2022、2023、2024 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6)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郑州瑞泰于 2012 年 11 月 6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1 年 10 月 28 日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141000651，有效期三年，2021、2022、2023 年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7)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湘钢瑞泰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2 年 10 月 18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243001706，有效期三年，2022、2023、2024 年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8)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开源新材料于 2010 年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2022 年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34005045，有效期三年，2022 年、2023 年、2024 年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9)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瑞泰盖泽属于高新技术企业。2022 年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7004984，有效期为三年，2022、2023、2024 年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7,783.15	56,369.21
银行存款	232,926,509.12	235,504,846.61
其他货币资金	129,606,446.33	135,268,945.43
合计	362,680,738.60	370,830,161.25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29,606,446.33	135,268,945.43

其他说明

(1) 银行存款其中：存放在财务公司款项期末余额为 93,553,682.18 元。

(2)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6,049,704.35	132,011,002.55
信用证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280,000.00
保函保证金	3,556,741.98	2,977,942.88
合计	129,606,446.33	135,268,945.43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1,423,959.76	150,285,129.58
商业承兑票据	191,934,166.35	159,599,747.68
坏账准备	-9,896,158.32	-12,307,390.88
合计	373,461,967.79	297,577,486.38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83,358,126.11	100.00%	9,896,158.32	2.58%	373,461,967.79	309,884,877.26	100.00%	12,307,390.88	3.97%	297,577,486.38
其中：										
合计	383,358,126.11	100.00%	9,896,158.32		373,461,967.79	309,884,877.26	100.00%	12,307,390.88		297,577,486.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9,896,158.3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3,358,126.11	9,896,158.32	2.58%
合计	383,358,126.11	9,896,158.3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12,307,390.88	-2,701,397.56			290,165.00	9,896,158.32

合计	12,307,390.88	-2,701,397.56			290,165.00	9,896,158.32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7,348,904.42
商业承兑票据		18,966,947.00
合计		126,315,851.42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78,850.78	0.25%	3,078,850.78	100.00%		3,078,850.78	0.29%	3,078,850.78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10,122,944.62	99.75%	124,419,120.60	10.28%	1,085,703,824.02	1,041,958,074.24	99.71%	117,730,407.54	11.30%	924,227,666.70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10,122,944.62	99.75%	124,419,120.60	10.28%	1,085,703,824.02	1,041,958,074.24	99.71%	117,730,407.54	11.30%	924,227,666.70
合计	1,213,201,795.40	100.00%	127,497,971.38		1,085,703,824.02	1,045,036,925.02	100.00%	120,809,258.32		924,227,666.7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078,850.7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四川一名微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77,270.46	1,877,270.4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夏天元建材有限公司	820,946.78	820,946.7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科汇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380,633.54	380,633.5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078,850.78	3,078,850.7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24,419,120.6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10,122,944.62	124,419,120.60	10.28%
合计	1,210,122,944.62	124,419,120.6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36,013,262.63
1至2年	149,023,823.78
2至3年	55,875,431.36
3年以上	72,289,277.63
3至4年	13,116,177.05
4至5年	18,496,671.08
5年以上	40,676,429.50
合计	1,213,201,795.4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0,809,258.32	6,440,305.10	50,298.34	2,200,484.00	2,398,593.62	127,497,971.38
合计	120,809,258.32	6,440,305.10	50,298.34	2,200,484.00	2,398,593.62	127,497,971.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200,484.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秦皇岛秦海窑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款	2,200,484.00	协议付款，剩余无法收回	管理层内部决议	是
合计		2,200,484.00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77,100,798.60	14.60%	10,152,270.65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0,842,222.63	3.37%	2,690,563.34
安徽福莱特光伏玻璃有限公司	33,083,240.04	2.73%	1,654,162.00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7,897,453.31	2.30%	2,602,042.32
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1,381,252.96	1.76%	1,069,062.65
合计	300,304,967.54	24.76%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86,531,138.03	294,977,746.71
应收账款	281,569,730.16	25,637,067.57
合计	568,100,868.19	320,614,814.28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294,977,746.71	974,927,125.89	983,373,734.57		286,531,138.03	
应收账款	25,637,067.57	461,219,690.41	205,287,027.82		281,569,730.16	
合计	320,614,814.28	1,436,146,816.30	1,188,660,762.39		568,100,868.19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0,801,169.19	80.95%	31,026,487.17	91.71%
1 至 2 年	8,830,262.03	17.52%	630,472.61	1.86%
2 至 3 年	109,608.75	0.22%	307,954.00	0.91%
3 年以上	663,779.13	1.31%	1,867,888.09	5.52%
合计	50,404,819.10		33,832,801.87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21,334,875.36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2.33 %。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1,040,591.78	47,368,614.24
合计	51,040,591.78	47,368,614.2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9,881,465.46	26,516,711.42
备用金	8,129,181.65	13,068,035.08
其他应收及暂付款	20,047,967.05	14,887,203.62
合计	58,058,614.16	54,471,950.1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5,250,329.04		1,853,006.84	7,103,335.88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568,936.20			568,936.20
本期转回			180,000.00	180,000.00
本期转销	474,249.70			474,249.70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5,345,015.54		1,673,006.84	7,018,022.3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52,618,943.28		1,853,006.84	54,471,950.12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3,766,664.04			3,766,664.04
本期直接减记				
本期终止确认			180,000.00	180,000.00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56,385,607.32		1,673,006.84	58,058,614.16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2,793,021.97

1至2年	13,583,497.06
2至3年	8,282,067.58
3年以上	3,400,027.55
3至4年	1,390,014.61
4至5年	5,000.00
5年以上	2,005,012.94
合计	58,058,614.1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103,335.88	92,573.81		474,249.70	296,362.39	7,018,022.38
合计	7,103,335.88	92,573.81		474,249.70	296,362.39	7,018,022.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74,249.7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宜兴市张泽耐火电瓷厂有限公司	往来款	3,744,121.06	2-3年	6.45%	748,824.21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3,322,000.00	1年以内	5.72%	166,100.00
郑州万法运输有限公司	保证金	2,836,480.76	1-2年	4.89%	283,648.08
唐山冀东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保证金	2,700,000.00	1年以内	4.65%	135,000.00

郑州中本耐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2,102,786.84	1-2 年, 2-3 年	3.62%	377,916.12
合计		14,705,388.66		25.33%	1,711,488.41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3,452,654.56		173,452,654.56	168,159,697.46		168,159,697.46
库存商品	685,500,620.56		685,500,620.56	681,710,342.06		681,710,342.06
合同履约成本	12,669,139.59		12,669,139.59	1,628,856.06		1,628,856.06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47,508,432.01		247,508,432.01	215,873,059.59		215,873,059.59
合计	1,119,130,846.72		1,119,130,846.72	1,067,371,955.17		1,067,371,955.17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8、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4,489,910.00	2,724,495.49	51,765,414.51	69,895,234.01	3,494,761.75	66,400,472.26
1 至 2 年	9,896,239.96	989,623.99	8,906,615.97	4,015,770.48	401,577.05	3,614,193.43
2 至 3 年	985,728.16	197,145.63	788,582.53	1,619,918.94	323,983.79	1,295,935.15
3 年以上	336,000.00	168,000.00	168,000.00	355,000.00	177,500.00	177,500.00
合计	65,707,878.12	4,079,265.11	61,628,613.01	75,885,923.43	4,397,822.59	71,488,100.84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坏账准备	-318,557.48			
合计	-318,557.48			

其他说明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488,840.53	212,129.85
预缴其他税费	3,866,718.86	28,391.36
合计	5,355,559.39	240,521.21

其他说明：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59,900.00	3,559,900.00
合计	3,559,900.00	3,559,9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其他说明：

本公司的客户东北特钢集团大连高合金棒线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连高合金”）于 2016 年 10 月进入破产重组程序，根据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大连中院”）批准的重整计划，公司对大连高合金的剩余债权选择债转股方案，于 2018 年顺利完成债转股，持有东北特钢 3,082,122 股，持股比例为 0.02970%，并进行了工商登记。

2022 年末，公司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持有股权份额进行价值进行评估，评估后公允价值为 3,559,900.00 元，并出具银信咨报字（2023）第 B0007 号评估报告，本期对公允价值变动进行调整，调整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金额为 3,559,900.00 元。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23,608,300.59	924,511,352.34
合计	923,608,300.59	924,511,352.34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31,960,863.03	768,574,360.68	12,575,552.95	31,186,967.83	14,077,964.28	1,658,375,708.77
2.本期增加金额	30,936,415.04	24,076,672.21	1,299,277.34	75,306.68	331,573.27	56,719,244.54
(1) 购置		9,285,336.53	492,020.18	75,306.68	260,445.13	10,113,108.52
(2) 在建工程转入	5,412,338.87	6,087,194.99				11,499,533.86
(3) 企业合并增加	25,524,076.17	8,704,140.69	807,257.16		71,128.14	35,106,602.16
3.本期减少金额		5,442,419.17	231,026.47	70,148.98	235,436.33	5,979,030.95
(1) 处置或报废		1,648,672.66	231,026.47	70,148.98	235,436.33	2,185,284.44
(2) 其他		3,793,746.51				3,793,746.51
4.期末余额	862,897,278.07	787,208,613.72	13,643,803.82	31,192,125.53	14,174,101.22	1,709,115,922.3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56,297,497.95	435,694,714.61	8,388,986.93	21,948,451.19	11,534,705.75	733,864,356.43
2.本期增加金额	22,807,616.12	31,877,664.90	902,497.91	820,185.90	1,083,380.27	57,491,345.10
(1) 计提	13,785,973.51	23,781,669.65	435,216.42	820,185.90	1,023,386.24	39,846,431.72
(2) 企业合并增加	9,021,642.61	8,095,995.25	467,281.49		59,994.03	17,644,913.38
3.本期减少金额		5,339,359.79	220,681.23	65,884.79	222,153.95	5,848,079.76
(1) 处置或报废		1,545,613.28	220,681.23	65,884.79	222,153.95	2,054,333.25
(2) 其他		3,793,746.51				3,793,746.51
4.期末余额	279,105,114.07	462,233,019.72	9,070,803.61	22,702,752.30	12,395,932.07	785,507,621.7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83,792,164.00	324,975,594.00	4,573,000.21	8,489,373.23	1,778,169.15	923,608,300.59
2.期初账面价值	575,663,365.08	332,879,646.07	4,186,566.02	9,238,516.64	2,543,258.53	924,511,352.3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河南瑞泰综合楼	22,228,655.07	正在办理中
河南瑞泰育新街商品房一处	672,558.91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6,152,774.79	43,471,572.12
合计	76,152,774.79	43,471,572.12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洁净钢精炼炉用节能环保型新材料智能制造生产线建设项目（9500-3500）（瑞泰马钢）	52,637,286.80		52,637,286.80	18,291,341.33		18,291,341.33
碳砖生产线二线二期项目（湘钢瑞泰）	1,809,861.24		1,809,861.24	1,347,476.84		1,347,476.84
焦耳炉用高性能耐火材料中间试验线建设项目（湘潭分公司）	9,770,219.51		9,770,219.51	2,608,176.64		2,608,176.64
节能低碳新材料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郑	3,522,372.10		3,522,372.10	4,282,884.04		4,282,884.04

州瑞泰)					
工业机器人与智能化改造工程（郑州瑞泰）	902,654.88		902,654.88	1,596,320.00	1,596,320.00
3000吨莱斯液压机安装项目（郑州瑞泰）	1,099,548.72		1,099,548.72	2,651,761.12	2,651,761.12
环境友好高档碱性耐火材料建设项目（河南瑞泰）	1,346,360.00		1,346,360.00	1,346,360.00	1,346,360.00
倾斜式搅拌机（郑州瑞泰）	890,707.97		890,707.97	890,707.97	890,707.97
铝硅打磨检测包装线项目（郑州瑞泰）	2,446,194.77		2,446,194.77	782,477.88	782,477.88
信息化+体系2.0版本建设（500）（瑞泰马钢）	359,292.03		359,292.03	359,292.03	359,292.03
混合机检修平台（郑州瑞泰）	265,486.72		265,486.72	265,486.72	265,486.72
智慧安环平台项目（郑州瑞泰）	136,792.40		136,792.40		
产品结构优化及生产线智能化改造（宜兴耐火）	400,616.48		400,616.48		
集控中心可视化大屏、服务器、监视器等附属设施（200）（瑞泰马钢）	257,416.56		257,416.56		
固定资产购置（瑞泰马钢）	307,964.61		307,964.61		
LAEIS-2500（镁碳）数控液压压力机（1090）（瑞泰马钢）				61,946.90	61,946.90
新车间（华东瑞泰）				5,199,199.09	5,199,199.09
辊道窑扩能（270）（瑞泰马钢）				2,361,504.42	2,361,504.42
码垛机器人（4台）（120）（瑞泰马钢）				1,023,008.84	1,023,008.84
检化验设备（100）（瑞泰马钢）				403,628.30	403,628.30
合计	76,152,774.79		76,152,774.79	43,471,572.12	43,471,572.1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洁净钢精炼炉用节能环保型新材料智能制造生产线建设项目（9500-3500）（瑞泰马钢）	95,000,000.00	18,291,341.33	34,345,945.47			52,637,286.80	57.34%	70.00%				其他
新车间（华东瑞泰）	5,180,000.00	5,199,199.09		5,199,199.09			109.37%	100.00%				其他
3000吨莱斯液压机安装项目（郑州瑞泰）	1,906,000.00	2,651,761.12			1,552,212.40	1,099,548.72	63.94%	100.00%				其他
焦耳炉用高性能耐火材料中间试验线建设项目（湘潭分公司）	54,444,900.00	2,608,176.64	7,842,280.07	680,237.20		9,770,219.51	20.72%	20.72%				其他

节能 低碳 新材 料智 能化 技术 改造 项目 (郑 州瑞 泰)	150,00 0,000. 00	4,282, 884.04			760,51 1.94	3,522, 372.10	3.62%	3.62%				其他
辊道 窑扩 能 (270) (瑞 泰马 钢)	2,700, 000.00	2,361, 504.42		2,361, 504.42			98.83 %	100.00 %				其他
工业 机器 人与 智能 化改 造工 程 (郑 州瑞 泰)	1,696, 000.00	1,596, 320.00			693,66 5.12	902,65 4.88	59.71 %	60.00 %				其他
碳砖 生产 线二 线二 期项 目 (湘 钢瑞 泰)	18,500 ,000.0 0	1,347, 476.84	462,38 4.40			1,809, 861.24	90.30 %	90.30 %				其他
环境 友好 高档 碱性 耐火 材料 建设 项目 (河 南瑞 泰)	210,00 0,000. 00	1,346, 360.00				1,346, 360.00	99.88 %	99.88 %				其他
码垛 机器 人(4 台) (120) (瑞 泰马 钢)	1,200, 000.00	1,023, 008.84		1,023, 008.84			96.33 %	96.33 %				其他
倾斜 式搅	1,000, 000.00	890,70 7.97				890,70 7.97	108.42 %	100.00 %				其他

拌机 (郑 州瑞 泰)												
铝硅 打磨 检测 包装 线项 目 (郑 州瑞 泰)	900,00 0.00	782,47 7.88	1,663, 716.89			2,446, 194.77	271.80 %	100.00 %				其他
检化 验设 备 (100) (瑞 泰马 钢)	1,000, 000.00	403,62 8.30		403,62 8.30			93.57 %	93.57 %				其他
信息 化+体 系 2.0 版本 建设 (500) (瑞 泰马 钢)	5,000, 000.00	359,29 2.03				359,29 2.03	101.72 %	100.00 %				其他
混合 机检 修平 台 (郑 州瑞 泰)	958,00 0.00	265,48 6.72				265,48 6.72	31.32 %	31.32 %				其他
LAEIS -2500 (镁 碳) 数控 液压 压力 机 (109 0) (瑞 泰马 钢)	10,900 ,000.0 0	61,946 .90		61,946 .90			92.59 %	100.00 %				其他
智慧 安环 平台 项目 (郑 州瑞 泰)	136,79 2.40		136,79 2.40			136,79 2.40	100.00 %	100.00 %				其他
产品	100,00		400,61			400,61	0.40%	0.40%				其他

结构优化及生产线智能化改造（宜兴耐火）	0,000.00		6.48			6.48						
新特钢总包用特种设备（160）（瑞泰马钢）	1,600,000.00		1,556,869.33	1,556,869.33			97.30%	100.00%				其他
集控中心可视化大屏、服务器、监视器等附属设施（200）（瑞泰马钢）	2,000,000.00		257,416.56			257,416.56	12.87%	30.00%				其他
固定资产购置（瑞泰马钢）	600,000.00		307,964.61			307,964.61	51.33%	50.00%				其他
合计	664,721,692.40	43,471,572.12	46,973,986.21	11,286,394.08	3,006,389.46	76,152,774.79						

13、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110,405.60	9,110,405.60
2.本期增加金额	92,842.30	92,842.30
3.本期减少金额	2,092,780.45	2,092,780.45
4.期末余额	7,110,467.45	7,110,467.4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472,769.28	3,472,769.28
2.本期增加金额	528,712.69	528,712.69
(1) 计提	528,712.69	528,712.69
3.本期减少金额	907,220.76	907,220.76
(1) 处置		
(2) 租赁到期	907,220.76	907,220.76
4.期末余额	3,094,261.21	3,094,261.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016,206.24	4,016,206.24
2.期初账面价值	5,637,636.32	5,637,636.32

其他说明：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3,181,632.40	4,785,114.76		17,602,662.31	335,569,409.47
2.本期增加金额	11,662,002.20				11,662,002.20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1,662,002.20				11,662,002.2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23,034.19	23,034.19

4.期末余额	324,843,634.60	4,785,114.76		17,579,628.12	347,208,377.4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9,802,964.58	4,785,114.76		5,526,667.99	80,114,747.33
2.本期增加金额	3,597,271.47			869,163.55	4,466,435.02
(1) 计提	2,975,655.78			869,163.55	3,844,819.33
(2) 其他	621,615.69				621,615.69
3.本期减少金额				23,034.19	23,034.19
(1) 处置					
(2) 其他				23,034.19	23,034.19
4.期末余额	73,400,236.05	4,785,114.76		6,372,797.35	84,558,148.1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1,443,398.55			11,206,830.77	262,650,229.32
2.期初账面价值	243,378,667.82			12,075,994.32	255,454,662.1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宜兴市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2,616,529.92					2,616,529.92
华东瑞泰科技有限公司宜兴	1,941,380.73					1,941,380.73

机械分公司					
合计	4,557,910.65				4,557,910.65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华东瑞泰科技有限公司宜兴机械分公司	1,941,380.73					1,941,380.73
合计	1,941,380.73					1,941,380.7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2023年3月24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了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并出具了银信评报字（2023）第B00101号、银信评报字（2023）B00119号评估报告确定了与华东瑞泰科技有限公司（存在商誉事项的子公司）相关的商誉减值情况。可收回金额是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根据管理层批准的5年期财务预算基础上的现金流预测来确定，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假设包括：毛利率、收入增长率。现金流预测所用的税前折现率宜兴市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是12.24%，华东瑞泰科技有限公司宜兴机械分公司是13.19%。上述假设用于分析本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回收性。根据减值测试结果，宜兴市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可收回金额高于账面价值，无需计提减值准备，华东瑞泰科技有限公司宜兴机械分公司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需要计提减值准备。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土地征用费（华东瑞泰）	746,844.51		103,944.36		642,900.15
研究所装修（华东瑞泰）	505,476.59		102,836.52		402,640.07
凯晨园林-生活、办公设施改造(河南瑞泰)	97,062.58		97,062.58		
隔墙砌筑和自动门处理(河南瑞泰)	78,922.21		78,922.21		
土地租赁费(瑞泰马钢)	118,688.90		12,947.88		105,741.02
合计	1,546,994.79		395,713.55		1,151,281.24

其他说明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92,415.97	320,309.16	2,458,444.26	368,766.64
可抵扣亏损	17,305,209.12	2,595,781.37	17,305,209.12	2,595,781.37
信用减值准备	106,904,327.35	16,532,616.48	103,072,846.00	16,876,996.31
合计	125,501,952.44	19,448,707.01	122,836,499.38	19,841,544.3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1,280,144.44	8,240,986.11	20,489,644.44	5,122,411.1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559,900.00	533,985.00	3,559,900.00	533,985.00
合计	44,840,044.44	8,774,971.11	24,049,544.44	5,656,396.1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448,707.01		19,841,544.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8,774,971.11		5,656,396.1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4,241,860.48	39,086,517.41
可抵扣亏损	577,394,828.22	660,398,549.26
合计	611,636,688.70	699,485,066.6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107,736,625.28	
2024 年	41,861,288.27	41,861,288.27	
2025 年	97,090,579.60	97,090,579.60	

2026 年	11,535,816.96	11,535,816.96	
2027 年	56,583,337.36	56,583,337.36	
2028 年	46,666,865.08	46,666,865.08	
2029 年	48,005,008.25	48,005,008.25	
2030 年	67,215,943.95	67,215,943.95	
2031 年	90,248,748.38	90,248,748.38	
2032 年	93,454,336.13	93,454,336.13	
2033 年	24,732,904.24		
合计	577,394,828.22	660,398,549.26	

其他说明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103,141.58		103,141.58	7,778,545.36		7,778,545.36
合计	103,141.58		103,141.58	7,778,545.36		7,778,545.36

其他说明：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7,429,765.33	30,117,311.59
抵押借款	35,012,825.00	18,020,750.00
保证借款	66,010,725.00	106,090,916.66
信用借款	898,916,700.00	682,597,033.33
合计	1,027,370,015.33	836,826,011.5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质押借款 27,429,765.33 元，为应收票据贴现不终止确认形成质押借款 27,429,765.33 元，明细如下：

(1) 湘潭分公司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计入短期借款下已贴现未到期承兑汇票转回金额为 23,741,483.22 元。(2) 开源中建材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计入短期借款下已贴现未到期承兑汇票转回金额为 1,788,282.11 元。(3) 山东瑞泰盖泽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计入短期借款下已贴现未到期承兑汇票转回金额为 1,900,000.00 元。

2、抵押借款 35,012,825.00 元，其中 35,000,000.00 元为短期借款本金，12,825.00 元为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计提的应付短期借款利息。明细如下：

(1) 瑞泰马钢抵押借款 1,000.00 万：瑞泰马钢吸收合并企业安徽鑫海公司抵押借款 1,000.00 万元：安徽鑫海 2022 年 10 月与安徽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 1,00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协议（合同编号：【1601021220220002】），借款到期

日为 2023 年 10 月 11 日，利率 4.0500%，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安徽鑫海公司尚未归还 1,000.00 万元人民币；签订抵押协议（合同编号：【（马鞍山农商行）最高额抵字（2021）年第 1563311220210065-1 号】），以房屋（不动产权证：【皖 2021 马鞍山市不动产第 0071765 号】）抵押。

（2）安徽瑞泰抵押借款 1,000.00 万元：安徽瑞泰 2022 年 9 月与安徽宁国农村商业银行 1,00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协议（合同编号：【6029671220220055】），借款到期日为 2023 年 8 月 18 日，利率 4.3500%，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归还 1,000.00 万元人民币；签订抵押协议（合同编号：【（宁国农商行）最高额抵字（2022）年第 6029671220220055-1 号】），以房屋（不动产权证：【皖 2022 宁国市不动产第 0013974 号】）抵押，以专利权【质押权利清单编号：安徽宁国农商行质字（2022）年第 6029671220220055】质押。

（3）开源新材料抵押借款 1,5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计提的应付短期借款利息为 1.2825 万元：1）开源新材料 2023 年 6 月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80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协议（合同编号：【2023 年宁中银贷字 0614 号】），借款到期日为 2024 年 6 月 20 日，利率 3.0000%，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归还 800.00 万元人民币、利息 6000 元人民币；签订抵押协议（合同编号：【2022 年宁中银抵字 0628 号】），以房屋和土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皖 2022 宁国市不动产第 0004274 号】）抵押。2）开源新材料 2022 年 11 月与安徽宁国农村商业银行 70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协议（合同编号：6023451220220074），借款到期日为 2023 年 12 月 08 日，利率 3.9000%，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归还 700.00 万元人民币、利息 6825 元人民币；签订抵押协议（合同编号：B6023451220220074），以房屋和土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皖 2019 宁国市不动产第 0013225 号】）抵押。

3、保证借款 66,010,725.00 元，其中 66,000,000.00 元为短期借款本金，10,725.00 元为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计提的应付短期借款利息。

（1）安徽瑞泰保证借款 1,000.00 万元：2023 年 4 月 11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宁国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34100520230000969】，用于担保以下借款：1）借款 1,00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合同号为【34010120220004985】，借款利率为 3.8000%，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5 日，保证人为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1,000.00 万元人民币已经归还。2）借款 1,00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合同号为【34010120230001831】，借款利率为 3.5000%，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03 月 31 日，保证人为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1000.00 万元人民币尚未归还。

（2）河南瑞泰保证借款 1,000 万元：2022 年 8 月 4 日与交通银行郑州未来路支行签订人民币短期贷款合同，借入人民币 1,000.00 万元，借款期限 2022 年 8 月 4 日至 2023 年 8 月 3 日，利率 3.9000%；（合同编号：Z2206LN15678163）该借款由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合同编号：C220802GR4110761），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1,000.00 万元人民币尚未归还。

（3）开源新材料保证借款 1,1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计提的应付短期借款利息为 1.0725 万元：1）2022 年 4 月 12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宁国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3410052022001068】，用于担保以下借款：借款 440.00 万

元（人民币），借款合同号为 34010120220002942，借款利率为 3.9000%，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9 月 19 日至 2023 年 9 月 18 日，保证人为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440.00 万元人民币、利息 4,290 元人民币未归还。

2) 借款 66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合同号为 34010120220002943，借款利率为 3.9000%，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9 月 16 日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保证人为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660.00 万元人民币、利息 6,435 元人民币未归还。

(4) 宜兴瑞泰保证借款 2,500.00 万元：1) 宜兴瑞泰与宜兴阳羨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5 日签订金额为 50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协议，借款合同编号为【GS20220704001】，担保合同编号为【YB20220704001】，担保人为华东瑞泰科技有限公司，年利率为 3.9000%，期限为 2022 年 7 月 5 日至 2023 年 7 月 4 日，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尚未归还人民币 500 万元；2) 宜兴瑞泰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签订金额为 1,00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协议，借款合同编号为“BOCYX-A003(2023)-7017”，担保合同编号为“B0CYX-D062(2023)-7018、B0CYX-D062(2023)-7019”，担保人为“华东瑞泰科技有限公司”、钱蛇大、俞玉芬，年利率为 3.4500%，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13 日至 2024 年 6 月 13 日，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尚未归还人民币 1,000.00 万元；3) 宜兴瑞泰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分行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签订金额为 1,00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协议，借款合同编号为【32010120220032693】，担保合同编号为【32100520220027442】，担保人为华东瑞泰科技有限公司，年利率为 3.3000%，期限为 2022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8 日，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尚未归还人民币 1,000.00 万元。

(5) 宜兴耐火保证借款 1,000.00 万元：1) 宜兴耐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 2023 年 6 月 23 日签订金额为 1,00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协议，借款合同编号为【0820604】，担保合同编号为【0807989_001】，担保人为华东瑞泰科技有限公司，年利率为 3.2500%，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26 日至 2024 年 6 月 25 日，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尚未归还人民币 1,000.00 万元。

4、信用借款 898,916,700.00 元，其中 898,500,000.00 元为短期借款本金，416,700.00 元为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计提的应付短期借款利息。

(1) 河南瑞泰信用借款人民币 5,500.00 万元：1) 与交通银行北京天坛支行、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借款期限 2022 年 8 月 25 日至 2023 年 8 月 4 日，利率 3.000%，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3,0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2) 与交通银行北京天坛支行、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2,500.00 万元，借款期限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8 日，利率 3.000%，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2,5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

(2) 开源新材料信用借款人民币 3,500.00 万元：1) 与交通银行北京天坛支行、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合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入人民币 1,000.00 万元，借款期限 2022 年 8 月 25 日至 2023 年 8 月 4 日，利率 3.4500%，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1,0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2) 与交通银行北京天坛支行、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合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入人民币 500.00 万元，借款期限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8 日，利率 3.0000%，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5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3) 与交通银行北京天坛支行、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合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入人民币 2,000.00 万元，借款期限 2023 年 2 月 24 日至 2024 年 2 月 20 日，利率 3.0000%，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2,0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

(3) 瑞泰科技母公司信用借款人民币 64,9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计提的应付短期借款利息为 41.67 万元：1) 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分行于 2022 年 9 月 5 日签订金额为 5,00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协议，借款合同编号为 91092022280150，年利率为 3.3500%，期限为 2022 年 9 月 5 日至 2023 年 9 月 4 日。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5,0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2) 与广发银行北京安立路支行于 2022 年 8 月 1 日签订金额为 9,30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协议，授信合同编号 (2022) 京银综授信额字第 00263 号，年利率为 3.3000%，期限为 2022 年 8 月 1 日至 2023 年 8 月 1 日。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9,3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3) 与新韩银行北京亦庄支行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签订金额为 7,00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协议，借款合同编号为 SHBCN102-YZ-2022005，年利率为 3.0500%，期限为 2022 年 7 月 28 日至 2023 年 7 月 28 日。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7,0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4) 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北京分行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签订金额为 5,00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协议，借款合同编号为 HETO21200001520221100000003，年利率为 2.9000%，期限为 2022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5 日。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5,0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5) 与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中国建材财务公司合同协议 2023 年 1 月 30 日第 021 号，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 月 30 日，年利率为 3.300%。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5,0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6) 与光大银行姚家园路支行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签订金额为 3,00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协议，借款合同编号为 BJ 姚家园路 ZHDK20220011-1，年利率为 3.0000%，期限为 2023 年 2 月 16 日至 2024 年 2 月 15 日。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3,0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7) 与广发银行北京安立路支行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签订金额为 3,00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协议，授信合同编号 (2022) 京银综授信额字第 00263 号，年利率为 2.8500%，期限为 2023 年 3 月 24 日至 2024 年 1 月 28 日。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3,0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8) 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分行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签订金额为 2,00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协议，借款合同编号为 91092023280044，年利率为 3.0000%，期限为 2023 年 3 月 3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0 日。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2,0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9) 与中国银行北京亮马河大厦支行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编号为 2023077RL080，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4 月 19 日至 2024 年 4 月 18 日，借款年利率为 2.8500%。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5,0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10) 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北京分行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签订金额为 5,00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协议，借款合同编号为 HET021200001520230600000003，年利率为 2.9000%，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21 日至 2024 年 6 月 21 日。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5,0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11) 与交通银行天坛支行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签订金额为 5,50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协议，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 14221096，申请书编号为 14220096-3，年利率为 3.0000%，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5 日至 2024 年 5 月 9 日。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5,5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12) 与交通银行天坛支行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签订金额为 4,000.00 万元人民

币的借款协议，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 14221096，申请书编号为 14221096-3，年利率为 3.0000%，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25 日至 2024 年 5 月 17 日。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4,0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13) 与交通银行天坛支行与 2023 年 5 月 31 日签订金额为 60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协议，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 14221096，申请书编号为 14220096-4，年利率为 3.0000%，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31 日至 2024 年 5 月 24 日。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6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14) 与交通银行天坛支行与 2023 年 6 月 9 日签订金额为 1,50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协议，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 14221096，申请书编号为 14220096-5，年利率为 3.0000%，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9 日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1,5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15) 与交通银行天坛支行与 2023 年 6 月 20 日签订金额为 1,00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协议，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 14221096，申请书编号为 14220096-6，年利率为 3.0000%，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20 日至 2024 年 6 月 7 日。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1,0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16) 与交通银行天坛支行与 2023 年 6 月 27 日签订金额为 3,00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协议，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 14221096，申请书编号为 14220096-7，年利率为 3.0000%，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27 日至 2024 年 6 月 21 日。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3,0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

(4) 郑州瑞泰信用借款人民币 11,950.00 万元：1) 与交通银行北京天坛支行、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借款期限 2022 年 8 月 25 日至 2023 年 8 月 4 日，利率 3.5000%，截止 2023 年 06 月 30 日，剩余 2,0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2) 与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23 中国建材财贷字第 054 号，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4 月 27 日至 2024 年 4 月 27 日，借款利率为 3.4500%。截止 2023 年 06 月 30 日，剩余 3,0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3) 与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23 中国建材财贷字第 080 号，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20 日至 2024 年 6 月 20 日，借款利率为 3.4500%。截止 2023 年 06 月 30 日，剩余 2,0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4) 与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22 中国建材财贷字第 152 号，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4 日，借款利率为 3.6500%。截止 2023 年 06 月 30 日，剩余 3,0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5) 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密支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郑银流借字第 01202209010041471 号，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9 月 14 日至 2024 年 9 月 14 日，借款利率为 3.7000%。截止 2023 年 06 月 30 日，剩余 195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

(5) 都江堰瑞泰信用借款人民币 4,000.00 万元：1) 公司与交通银行都江堰支行、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合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入人民币 2,000.00 万元，借款期限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8 日，利率 3.0000%，截止 2023 年 06 月 30 日，剩余 2,0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2) 公司与光大银行北京姚家园路支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入人民币 2,000.00 万元，借款期限 2023 年 6 月 19 日至 2024 年 6 月 18 日，利率 2.9500%，截止 2023 年 06 月 30 日，剩余 2,0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20、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44,924,587.23	574,446,409.37
合计	544,924,587.23	574,446,409.3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1、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原材料款	1,029,214,984.72	861,715,281.21
应付接受劳务款	17,479,114.03	16,360,863.26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52,431,849.53	53,083,893.73
合计	1,099,125,948.28	931,160,038.2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其他说明：

22、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98,627,749.63	87,946,002.72
合计	98,627,749.63	87,946,002.7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171,313.92	180,284,701.40	181,378,143.95	6,077,871.3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929,882.82	18,929,882.82	
三、辞退福利		50,652.00	50,652.00	
合计	7,171,313.92	199,265,236.22	200,358,678.77	6,077,871.3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28,044.14	154,975,381.02	157,296,273.87	4,107,151.29
2、职工福利费		6,497,404.51	6,067,218.04	430,186.47
3、社会保险费	3,316.39	9,674,909.03	9,678,225.4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59.19	8,624,498.02	8,625,557.21	
工伤保险费	2,257.20	983,930.31	986,187.51	
生育保险费		66,480.70	66,480.70	
4、住房公积金		6,506,774.00	6,506,77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39,953.39	2,630,232.84	1,829,652.62	1,540,533.61
合计	7,171,313.92	180,284,701.40	181,378,143.95	6,077,871.3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652,444.25	15,652,444.25	
2、失业保险费		533,756.25	533,756.25	
3、企业年金缴费		2,743,682.32	2,743,682.32	

合计		18,929,882.82	18,929,882.82	
----	--	---------------	---------------	--

其他说明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5,453,019.79	5,935,234.08
个人所得税	767,025.23	837,361.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7,360.97	1,470,293.57
房产税	920,648.42	781,939.96
土地使用税	420,455.68	460,318.00
教育费附加	277,752.39	762,485.2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5,288.24	507,285.29
印花税	457,454.42	769,390.51
其他税费	450,461.18	801,783.66
合计	9,449,466.32	12,326,091.71

其他说明

26、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38,961,296.18	139,238,687.01
其他应付款	66,354,772.41	50,355,163.92
合计	205,316,068.59	189,593,850.93

(1) 应付利息**(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38,961,296.18	139,238,687.01
合计	138,961,296.18	139,238,687.01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收保证金、押金	18,934,085.53	13,804,108.96
其他	47,420,686.88	36,551,054.96
合计	66,354,772.41	50,355,163.9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其他说明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6,000,000.00	34,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15,417.82	1,742,899.75
合计	76,615,417.82	35,742,899.75

其他说明：

2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7,353,910.03	11,400,892.05
具有追索权的未到期但已背书或者贴现的票据做非终止确认	77,083,370.54	83,109,635.43
合计	94,437,280.57	94,510,527.4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2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2,000,000.00	700,000.00
信用借款	412,747,100.00	376,711,200.00
合计	444,747,100.00	377,411,2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长期借款 444,747,100.00 元，其中 444,000,000.00 元为长期借款本金，747,100.00 元为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计提的应付长期借款利息，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为 76,000,000.00 元。

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1) 安徽瑞泰抵押长期借款 3,200 万元人民币：1) 2022 年 12 月 30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签订笔 70.00 万元一般固定资产贷款，借款合同编号【34010420220000785】，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7 年 12 月 29 日，执行利率 3.8000%，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尚未归还；2) 2023 年 1 月 1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签订笔 3130.00 万元一般固定资产贷款，借款合同编号为【34010420220000785】，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7 年 12 月 29 日，执行利率 3.8000%，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尚未归还。2023 年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协议（合同编号：【34100620220018629】），以不动产（不动产权证：【皖 2022 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0019985 号】）抵押。

(2) 瑞泰科技母公司信用借款为 48,8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7,6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计提的应付短期借款利息为 74.71 万元：1) 与建设银行北京分行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签订金额为 5,00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协议，借款合同编号为建京 2022 年人 2022022，年利率为 3.9000%，期限为 2022 年 4 月 18 日至 2024 年 4 月 17 日。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5,0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 5,000.00 万元。2) 与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合同编号为中国建材财务公司合同协议 2022 年 5 月 19 日第 123 号，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9 月 19 日至 2025 年 9 月 19 日，借款年利率为 3.200%。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14,9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 200.00 万元。3) 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支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 2022077RL400，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8 日，借款利率为 2.9500%。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剩余 9,0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 2,000.00 万元。4) 与北京银行常营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合同编号为 0782241，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12 月 8 日至 2025 年 12 月 8 日，借款利率为 3.000%。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9,9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 200.00 万元。5) 与北京银行常营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合同编号为 0806715，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3 月 24 日至 2026 年 3 月 23 日，借款利率为 3.000%。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剩余 10,000.00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 200.00 万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0、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866,690.24	6,498,884.27
未确认融资费用	-473,763.66	-661,625.70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5,417.82	-1,742,899.75

合计	2,777,508.76	4,094,358.82
----	--------------	--------------

其他说明：

3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3,521,017.58	200,000.00	7,099,699.02	46,621,318.56	
合计	53,521,017.58	200,000.00	7,099,699.02	46,621,318.56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节能环保型高温材料智能化制造基地（含土地补贴）	20,301,338.58			227,678.52			20,073,660.06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专项款	14,304,000.00			1,096,000.00			13,208,000.00	与资产相关
透明工厂和信息化 2.0 升级项目	7,820,609.00			581,900.00			7,238,709.00	与资产相关
焦耳炉用高性能耐火材料的研制	5,000,000.00			4,475,505.50			524,494.50	与收益相关
冶炼废渣回收综合利用项目补贴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环境友好型碱性耐火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1,285,000.00			642,500.00			642,500.00	与资产相关
支持高新技术企业成长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郑州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企业上云补贴）	650,070.00			36,115.00			613,955.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郑州市工业	160,000.00			40,000.00			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降耗项目补贴资金								
高放核废液玻璃固化关键技术及工程化应用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耐侵蚀耐火材料研制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3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31,000,000.00						231,000,000.00

其他说明：

3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7,667,187.30	20,880,439.49		188,547,626.79
其他资本公积	5,200,000.00			5,200,000.00
其中：收到中央预算内项目拨款	5,200,000.00			5,200,000.00
合计	172,867,187.30	20,880,439.49		193,747,626.7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4、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68,639.92							968,639.92
其他权益工具	968,639.92							968,639.92

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68,639.92							968,639.9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559,086.74			24,559,086.74
合计	24,559,086.74			24,559,086.7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4,779,090.42	110,785,867.3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4,779,090.42	110,785,867.3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293,592.02	28,155,735.6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464,627.6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8,608,054.84	138,941,602.9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51,504,565.26	1,795,507,982.66	2,366,620,013.26	1,980,788,587.62
其他业务	84,626,464.10	68,199,293.76	88,118,539.22	67,785,436.14
合计	2,236,131,029.36	1,863,707,276.42	2,454,738,552.48	2,048,574,023.76

收入相关信息：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466,336,985.73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3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75,635.08	3,840,319.23
教育费附加	2,562,589.90	2,092,971.42
房产税	3,461,990.59	3,386,395.77
土地使用税	2,677,147.62	2,566,285.52
车船使用税	6,031.48	6,859.36
印花税	1,284,528.49	1,307,007.92
堤防费	63,113.34	102,823.99
其他税费	719,975.94	693,580.0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50,550.95	1,364,251.07
合计	16,301,563.39	15,360,494.36

其他说明：

3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120,509.21	26,532,409.33
办公费	429,538.51	714,100.91
包装费	1,034,206.94	1,307,792.63
运输费	0.00	
业务招待费	1,665,394.74	1,718,373.36
会议差旅费	2,759,054.40	3,016,730.37
交通费	184,072.16	901,388.61
佣金	1,513,038.03	3,102,869.14
服务费	28,759,940.18	28,932,896.70
修理费	1,400,545.16	404,330.01
广告宣传费	371,220.12	344,070.90
展览费	390,861.00	218,148.70
折旧费	345,682.66	71,170.13
仓储费	0.00	433,027.52
劳务费	436,443.20	385,651.54
装卸费	189,240.00	7,970.30
机物料消耗	0.00	231,697.83
咨询费	1,737,300.00	4,178,185.04
其他费用	1,370,879.75	3,809,678.40
合计	64,707,926.06	76,310,491.42

其他说明：

4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7,739,240.59	78,184,301.12
业务招待费	1,402,216.91	1,815,566.26
折旧费	8,441,155.93	7,683,638.51
会议差旅费	1,000,521.64	462,940.48
无形资产摊销	2,521,867.96	3,768,636.53
水电费	1,720,669.68	1,440,867.61
修理费	5,452,469.55	8,541,994.92
聘请中介机构费	3,590,635.33	6,133,831.84
办公费	1,659,475.24	1,730,940.42
交通费	1,150,274.35	794,158.83
房屋租赁费	526,254.55	593,828.87
劳务费用	765,345.08	35,714.28
咨询费	2,498,903.86	1,508,027.34
党建工作经费	863,308.07	827,335.12
环卫绿化费	1,238,047.17	1,351,388.17
财产保险费	359,289.16	307,137.41
低值易耗品摊销	45,329.45	95,332.52
物流经费	1,436,042.01	1,919,289.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5,713.55	509,083.74
技术服务费	687,045.86	503,868.47
排污费	607,104.41	92,618.18
诉讼费	20,996.22	19,691.00
其他费用	6,475,590.10	2,666,361.47
合计	120,597,496.67	120,986,552.57

其他说明

41、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62,554,668.54	53,658,831.66
工资	15,078,555.64	15,734,761.81
燃料动力费	3,951,215.20	12,953,023.17
中间试验、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	49,168.96	2,539,622.13
专家咨询费	459,496.34	42,860.88
技术服务费	160,000.00	74,966.94
折旧费	1,424,321.97	1,404,920.69
差旅费	253,765.80	116,302.23
测试化验加工费	151,818.89	375,829.29
其他	794,996.31	323,888.23
合计	84,878,007.65	87,225,007.03

其他说明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4,789,604.66	28,454,682.35
减：利息收入	2,436,016.38	1,274,712.36
汇兑损益	-357,027.21	14,016.05
手续费支出	323,850.88	376,109.75

其他支出	121,248.61	306,582.80
合计	22,441,660.56	27,876,678.59

其他说明

4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6,763,641.44	21,304,494.9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92,074.05	161,055.38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378,745.99	

44、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2,573.81	-1,428,080.8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440,305.10	-15,384,905.94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701,397.56	1,031,556.36
合计	-3,831,481.35	-15,781,430.46

其他说明

4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18,557.47	-1,536,825.38
十三、其他	847,470.82	
合计	1,166,028.29	-1,536,825.38

其他说明：

46、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874.54	-22,536.77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26,000.00	242,549.70	226,000.00
其他	5,239,083.51	195,096.72	5,239,083.51
合计	5,465,083.51	437,646.42	5,465,083.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返稳岗补贴						205,000.00		与收益相关
湘潭县天易示范区纳税成长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一次性扩岗补助						1,000.00		与收益相关
马鞍山市人力资源管理服务中心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免报直发”							242,549.7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6,418.47	29,200.02	76,418.47
其他	238,218.04	267,834.67	238,218.04
合计	714,636.51	697,034.69	714,636.51

其他说明：

4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884,210.75	13,077,544.3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92,837.31	-827,239.02
合计	14,277,048.06	12,250,305.3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2,945,428.5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441,814.2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24,194.1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4,222.8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92,837.3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52,345.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18,719.86
其他	-73,949.71
所得税费用	14,277,048.06

其他说明

5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436,605.69	19,839,685.53
利息收入	2,960,638.77	1,274,712.36
其他收入	9,775,595.11	8,132,427.44
往来款项	19,407,479.76	
合计	37,580,319.33	29,246,825.3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11,811,460.60	49,475,214.13
管理费用	24,304,982.28	29,918,225.03
银行手续费	308,880.24	376,109.75
研发费用	7,205,564.22	3,473,469.70
其他支出	53,078,192.66	37,915,177.60
合计	96,709,080.00	121,158,196.2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费用	597,826.19	
合计	597,826.1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8,668,380.51	70,020,368.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63,076.98	1,536,825.3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846,431.72	39,207,411.83
使用权资产折旧	528,712.69	1,026,746.46
无形资产摊销	3,844,819.33	3,852,666.0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5,713.55	992,059.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874.54	22,536.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944.01	17,977.1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441,660.56	28,454,682.3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2,837.31	-827,239.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18,575.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758,714.56	-44,364,238.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5,231,199.58	-557,424,784.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7,209,869.86	476,637,457.47
其他		15,781,430.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249,767.16	34,933,899.9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3,074,292.27	217,417,595.8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5,561,215.82	159,042,367.3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86,923.55	58,375,228.4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33,074,292.27	235,561,215.82
其中：库存现金	147,783.15	56,369.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2,926,509.12	235,504,846.6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074,292.27	235,561,215.82

其他说明：

5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9,606,446.33	保函保证金、承兑保证金
固定资产	57,752,570.81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4,517,756.15	抵押借款
应收款项融资	141,944,943.68	质押
合计	343,821,716.97	

其他说明：

5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8,918.42	7.2258	281,216.72
欧元	5.20	7.8771	40.96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42,561.83	7.2258	3,197,863.27
欧元	1,051,784.41	7.8771	8,285,010.98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6、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动力堆乏燃料后处理高放废液玻璃固化关键技术研发和冷态样机研制	4,475,505.50	递延收益	4,475,505.50
北京市知识产权局专利补助	10,560.00	其他收益	10,560.00
资源综合利用退税	290,862.83	其他收益	290,862.83
助企支持制造业升级补助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开发区财政局补助	19,229.00	其他收益	19,229.00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博士后工作经费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宁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补助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支付企业增产奖励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2015年产业振兴和技术改	596,000.00	其他收益	596,000.00

造专项款			
郑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郑州市 2020 年第一批授权专利资助经费	6,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
装备模块化项目递延收益	471,698.11	递延收益	471,698.11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支付稳岗稳产奖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环境友好型碱性耐火材料生产线政府补助	642,500.00	递延收益	642,500.00
2015 年郑州市工业节能降耗项目补贴资金（郑州瑞泰）	40,000.00	递延收益	40,000.00
2021 年郑州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企业上云补贴）	36,115.00	递延收益	36,115.00
2021 年省企业研发财政补助专项资金	160,000.00	其他收益	160,000.00
2021 年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智能工厂）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2022 年上半年中小开项目资金（中美洲水泥行业 2050 碳达峰展会）	14,400.00	其他收益	14,400.00
增值税退税	4,571,583.60	其他收益	4,571,583.60
知识产权奖励	4,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
2021 年高质量发展科技创新奖补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宣城街道城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十条政策意见	107,300.00	其他收益	107,300.00
企业发展资金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党员工作奖励	1,500.00	其他收益	1,500.00
收到安徽省企业技术中心政策奖补	220,000.00	其他收益	220,000.00
收到 2021 年度安徽省优秀工业互联网应用解决方案名单政策奖补	220,000.00	其他收益	220,000.00
收到 2021 年技术改造 Z 政策奖补	462,330.00	其他收益	462,330.00
收到安徽省工程研究中心政策奖补	550,000.00	其他收益	550,000.00
收到政策奖补（国家级绿色工厂）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收到政策奖补（支持企业研究开发新产品）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收到失业保险返还	128,478.88	其他收益	128,478.88
节能环保型高温材料智能化制造基地	227,678.52	递延收益	227,678.52
透明工厂和信息化 2.0 升级项目	581,900.00	递延收益	581,900.00
收湘潭市岳塘区水利局取水检测计量设施补助资金	16,000.00	其他收益	16,000.00
收湘潭市高新区财政局拨付 2019 年高企申报认定奖补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政府返稳岗补贴	205,000.00	营业外收入	205,000.00
湘潭县天易示范区纳税成长奖励	2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
收一次性扩岗补助	1,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
高放核废液玻璃固化关键技	100,000.00	递延收益	0.00

术及工程化应用			
高耐侵蚀耐火材料研制	100,000.00	递延收益	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7、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都江堰瑞泰	四川省都江堰市	四川省都江堰市	耐火材料生产与销售	68.85%		设立
安徽瑞泰	安徽省宁国市	安徽省宁国市	耐火材料生产与销售	62.13%		设立
河南瑞泰	河南省新郑市	河南省新郑市	耐火材料生产与销售	67.99%		设立
郑州瑞泰	河南省新密市	河南省新密市	耐火材料生产与销售	70.00%		设立
华东瑞泰	江苏省宜兴市	江苏省宜兴市	耐火材料生产与销售	55.74%		设立
瑞泰国贸	广东省佛山市	广东省佛山市	贸易代理、国内贸易、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80.00%		收购
湘钢瑞泰	湖南省湘潭市	湖南省湘潭市	耐火材料生产与销售	47.02%		收购
瑞泰盖泽	山东省枣庄市	山东省枣庄市	耐火材料生产与销售	51.00%		收购
开源新材料	安徽省宁国市	安徽省宁国市	耐火材料生产与销售	51.02%		公司内部股权调整
瑞泰马钢	安徽省马鞍山市	安徽省马鞍山市	耐火材料生产与销售	53.13%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瑞泰科技对湘钢瑞泰持股 47.02%，湘潭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4.81%，湘潭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工会持股 8.17%，瑞泰科技为第一大股东；湘钢瑞泰董事会共 7 人，其中瑞泰科技派出 4 人，表决权达到 50% 以上；湘钢瑞泰财务负责人由瑞泰

科技派出，相关技术创新也由瑞泰科技主导；湘钢瑞泰每年度均向瑞泰科技分红，瑞泰科技拥有从湘钢瑞泰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综上，瑞泰科技对湘钢瑞泰实施控制，故湘钢瑞泰纳入合并范围。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公司子公司华东瑞泰存在下属子公司，分别为宜兴瑞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和宜兴市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华东瑞泰对其持股比例分别为 57.43% 和 100%。

（2）本报告期，安徽昕源集团有限公司、陆启海、沈荣贵及杜少荣以其持有的安徽鑫海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净资产向本公司子公司瑞泰马钢增资 8,665.23476 万元（其中：瑞泰马钢计入实收资本 2,584.40 万元，其余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本公司对瑞泰马钢的持股比例由 60% 降至 53.13%，虽然持股比例下降，但本公司仍然对瑞泰马钢拥有控制权，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都江堰瑞泰	31.15%	598,144.25		19,834,143.48
安徽瑞泰	37.87%	2,072,604.34		56,878,102.26
河南瑞泰	32.01%	-1,130,479.39		42,847,696.86
瑞泰国贸	20.00%	116,435.00		3,156,637.01
郑州瑞泰	30.00%	6,182,696.04	6,300,000.00	47,612,381.51
华东瑞泰	44.26%	2,716,392.77		105,593,124.11
湘钢瑞泰	52.98%	13,349,371.96	8,501,098.27	100,365,165.97
瑞泰盖泽	49.00%	2,543,634.06	2,940,000.00	17,085,195.24
瑞泰马钢	46.87%	10,927,477.03		217,342,912.83
开源新材料	48.98%	-1,001,487.56		17,202,149.4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都江堰瑞泰	162,837,559.44	39,487,013.16	202,324,572.60	138,651,559.82	0.00	138,651,559.82	165,280,974.27	40,919,711.29	206,200,685.56	144,447,879.04	0.00	144,447,879.04
安徽瑞泰	168,118,074.03	91,647,700.06	259,765,774.09	77,572,739.35	32,000,000.00	109,572,739.35	145,209,744.83	94,121,613.85	239,331,358.68	93,912,714.69	700,000.00	94,612,714.69
河南瑞泰	337,385,560.09	180,457,717.95	517,843,278.04	370,633,349.19	13,352,706.55	383,986,055.74	326,972,137.33	187,864,099.73	514,836,237.06	362,998,663.76	14,448,706.55	377,447,370.31
瑞泰国贸	40,847,846.67	566,894.33	41,414,741.00	25,256,023.77	375,532.19	25,631,555.96	34,398,531.18	638,079.94	35,036,611.12	16,892,390.21	443,210.87	17,335,601.08
郑州瑞泰	434,103,328.94	143,342,219.43	577,445,548.37	417,184,333.09	1,553,276.93	418,737,610.02	374,302,501.35	148,426,500.14	522,729,001.49	361,329,558.00	2,300,491.93	363,630,049.93
华东瑞泰	405,401,281.82	97,823,471.59	503,224,753.41	225,136,894.59	831,394.66	225,968,289.25	374,650,061.47	105,918,997.57	480,569,059.04	205,881,595.52	1,604,981.16	207,486,576.68
湘钢瑞泰	426,579,553.87	129,869,505.75	556,449,059.62	363,504,793.57	3,504,541.68	367,009,335.25	430,769,375.36	131,745,085.83	562,514,461.19	378,958,579.43	3,504,541.68	382,463,121.11
瑞泰盖泽	80,488,085.09	7,599,598.93	88,087,684.02	52,536,905.15	683,033.48	53,219,938.63	71,008,387.16	7,958,517.83	78,966,904.99	42,141,840.88	1,148,408.63	43,290,249.51
瑞泰马钢	899,070,950.93	295,198,377.41	1,194,269,328.34	699,124,040.70	31,430,944.06	730,554,984.76	700,642,363.02	239,467,304.32	940,109,667.34	562,229,290.82	29,121,947.58	591,351,238.40
开源新材料	127,263,677.21	34,550,131.78	161,813,808.99	126,693,046.62	0.00	126,693,046.62	132,760,972.22	35,770,363.65	168,531,335.87	131,365,886.77	0.00	131,365,886.7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都江堰瑞泰	52,601,940.20	1,920,206.26	1,920,206.26	705,494.01	55,098,124.54	518,266.99	518,266.99	2,039,013.46
安徽瑞泰	110,862,647.35	5,474,390.75	5,474,390.75	-8,816,389.49	137,482,273.21	6,538,493.00	6,538,493.00	2,542,945.66
河南瑞泰	138,061,441.59	-3,531,644.45	-3,531,644.45	-26,285,778.45	175,171,063.01	446,124.10	446,124.10	39,927,305.86
瑞泰国贸	80,284,019.89	582,175.00	582,175.00	-2,861,261.29	68,630,879.79	1,469,192.47	1,469,192.47	6,005,419.51
郑州瑞泰	219,190,326.26	20,608,986.79	20,608,986.79	21,079,125.09	253,011,137.31	20,949,903.79	20,949,903.79	42,389,412.99
华东瑞泰	174,110,102.55	4,173,981.80	4,173,981.80	-11,200,942.06	154,695,262.98	651,398.31	651,398.31	1,044,215.06
湘钢瑞泰	545,834,345.92	25,197,002.56	25,197,002.56	16,981,072.96	600,627,265.68	28,621,177.83	28,621,177.83	-971,625.72
瑞泰盖泽	61,609,959.78	5,191,089.91	5,191,089.91	1,943,755.45	64,432,406.44	5,262,156.83	5,262,156.83	309,064.53
瑞泰马钢	653,878,037.39	27,318,692.58	27,318,692.58	-52,918,749.36	767,181,192.47	33,916,233.97	33,916,233.97	93,909,349.84
开源新材料	92,584,113.02	-2,044,686.73	-2,044,686.73	-23,763,638.45	108,304,930.71	1,257,505.92	1,257,505.92	-2,539,980.28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审计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财务部主管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短期借款以及应付债券。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24.79 万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56.04 万元）。管理层认为 10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	欧元	合计	美元	欧元	合计
金融资产：	3,479,079.99	8,285,051.92	11,764,131.91	15,523,817.11	3,959,181.27	19,482,998.38
其中：货币资金	281,216.72	40.96	281,257.68	2,051,992.56	1,020,856.15	2,051,884.33
应收账款	3,197,863.27	8,285,010.98	11,482,874.25	13,471,824.55	2,938,325.12	16,410,149.67
合计	3,479,079.99	8,285,051.92	11,764,131.91	15,523,817.11	3,959,181.27	19,482,998.38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3.48 万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5.52 万元）。管理层认为 1% 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欧元升值或贬值 1%，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8.29 万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3.96 万元）。管理层认为 1% 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欧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59,900.00	3,559,900.00
应收款项融资		568,100,868.19		568,100,868.1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68,100,868.19	3,559,900.00	571,660,768.1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其他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北京市	自然科学研究和实验发展	2,142,745,562.51	40.13%	40.1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秦皇岛玻璃工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西安墙体材料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建材国际物产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建材国际装备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建材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建材行业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9,608,214.30	50,000,000.00	否	9,086,194.71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288,254.18	50,000,000.00	否	167,926.90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394,690.27	50,000,000.00	否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4,513.28	50,000,000.00	否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93,245.92		否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91,792.47		否	237,600.18
中建材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1,207.54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46,698,633.05	168,009,545.59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9,412,715.74	12,697,181.22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44,110,176.97	13,641,592.90
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4,851,296.71	9,657,353.10
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0,389,223.05	6,603,626.52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810,674.86	18,767,977.02
中建材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803,963.01	
中建材行业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566,037.74	1,320,754.72
秦皇岛玻璃工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3,805.3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51,359.84	151,359.84	33,658.91	28,775.3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徽瑞泰	10,000,000.00	2022年12月16日	2023年12月15日	否
安徽中建材开源	4,400,000.00	2022年09月16日	2023年09月15日	否
安徽中建材开源	6,610,725.00	2022年09月16日	2023年09月15日	否
河南瑞泰	10,000,000.00	2022年08月04日	2023年08月03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子公司华东瑞泰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宜兴瑞泰	5,000,000.00	2022年7月5日	2023年7月4日	否
宜兴瑞泰	10,000,000.00	2022年12月19日	2023年12月18日	否
宜兴瑞泰	5,740,000.00	2023年6月13日	2024年6月13日	否
宜兴耐火	10,000,000.00	2023年6月26日	2024年6月25日	否

（4）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年07月28日	2023年07月28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49,000,000.00	2022年09月19日	2025年09月19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 年 10 月 24 日	2023 年 10 月 24 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 年 01 月 30 日	2024 年 01 月 30 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 年 04 月 27 日	2024 年 04 月 27 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拆出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278,284.00	4,353,830.00

(6)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利息支出

单位：元

项目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借款	4,685,258.33	2,962,993.75

关联方利息收入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当期利息收入	上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	1,956,964.98	114,313.99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77,308,902.34	10,172,380.14	131,558,388.09	7,573,293.51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0,842,222.63	2,690,563.34	26,030,224.78	3,052,677.17
	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18,293,744.82	920,402.14	20,059,299.46	1,023,799.97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7,318,453.31	2,153,692.32	18,894,799.20	1,464,610.57
	秦皇岛玻璃工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8,278,423.60	1,365,132.38	15,459,907.60	6,980,777.01
	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17,419,446.19	1,175,898.85	14,893,363.80	767,058.11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203,670.19	688,246.19	11,669,704.95	611,505.33

	中建材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1,374,592.62	1,374,592.62	1,491,787.74	1,380,452.38
	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32,000.00	466,000.00	932,000.00	186,400.00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19,250.00	962.50	19,250.00	962.50
其他应收款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048,500.00	92,825.00	3,805,750.00	710,137.50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	200,000.00	10,000.00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1,000.00	5,050.00	275,500.00	13,775.00
	西安墙体材料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000.00	5,000.00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0,500.00	2,025.00
	中建材国际装备有限公司	38,000.00	3,800.00	38,000.00	1,900.00
合同资产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4,760,377.66	266,709.25	10,350,965.76	517,548.29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651,433.00	332,571.65	3,973,430.00	198,671.50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17,866.05	29,863.06	2,091,264.55	104,563.23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353,095.95	102,176.78	1,064,439.70	115,021.99
	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77,624.56	7,762.46	11,900.00	595.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80,000,000.00
应付账款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672,372.30	1,563,677.30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893,829.52	1,528,000.57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	70,500.00
	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143.53	6,143.53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89,859.03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07,700.00	
租赁负债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623,829.59	908,159.00
合同负债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974,952.00	724,740.00
	中建材国际物产有限公司		452,647.00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74,408.44	183,496.09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14,014.75	72,414.75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243.19
长期借款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47,000,000.00	15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6、关联方承诺

7、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1) 本公司担保事项

本公司为下属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及子公司为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详见“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4、关联交易情况”“（3）关联担保情况”。

(2) 未结保函事项

本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未结保函存在保函保证金 355.67 万元。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1,745,833.99	100.00%	31,480,263.65	12.50%	220,265,570.34	201,720,818.85	100.00%	36,003,684.74	17.85%	165,717,134.11
其中：										
信用风险组合	251,745,833.99	100.00%	31,480,263.65	12.50%	220,265,570.34	201,720,818.85	100.00%	36,003,684.74	100.00%	165,717,134.11
合计	251,745,833.99	100.00%	31,480,263.65	12.50%	220,265,570.34	201,720,818.85	100.00%	36,003,684.74		165,717,134.1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1,480,263.6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风险组合	251,745,833.99	31,480,263.65	12.50%
合计	251,745,833.99	31,480,263.6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9,210,526.63
1 至 2 年	40,645,514.54
2 至 3 年	10,954,063.59
3 年以上	20,935,729.23
3 至 4 年	1,370,754.58
4 至 5 年	7,932,806.05
5 年以上	11,632,168.60
合计	251,745,833.99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6,003,684.74	-2,339,335.43	-16,398.34	2,200,484.00		31,480,263.65
合计	36,003,684.74	-2,339,335.43	-16,398.34	2,200,484.00		31,480,263.6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200,484.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秦皇岛秦海窑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款	2,200,484.00	协议付款，剩余无法收回	管理层内部决议	是
合计		2,200,484.00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福莱特光伏玻璃有限公司	33,083,240.04	13.14%	1,654,162.00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8,647,322.42	11.38%	1,467,906.62
河北华兴玻璃有限公司	15,597,152.74	6.20%	779,857.64
佛山华兴玻璃有限公司	15,479,695.66	6.15%	773,984.78
贵州华兴玻璃有限公司	13,825,910.16	5.49%	691,295.51
合计	106,633,321.02	42.36%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03,495,781.54	188,735,781.54
其他应收款	159,543,596.04	4,395,000.21
合计	363,039,377.58	193,130,781.75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都江堰瑞泰科技有限公司	16,524,000.00	16,524,000.00
瑞泰(广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安徽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137,200.00	13,137,200.00
河南瑞泰耐火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896,850.00	13,896,850.00
郑州瑞泰耐火科技有限公司	42,600,000.00	32,900,000.00
山东瑞泰盖泽工程有限公司	11,117,271.54	8,057,271.54
华东瑞泰科技有限公司	19,453,260.00	19,453,260.00
湖南湘钢瑞泰科技有限公司	84,767,200.00	84,767,200.00
合计	203,495,781.54	188,735,781.5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3,020,740.33	2,230,140.42
备用金	420,373.43	542,843.78
其他应收及暂付款	156,589,620.43	745,470.35
租金		2,020,000.00
合计	160,030,734.19	5,538,454.5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820,917.55		322,536.79	1,143,454.34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162,066.49		20,000.00	182,066.49
本期核销	474,249.70			474,249.70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84,601.36		302,536.79	487,138.1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5,215,917.76		322,536.79	5,538,454.55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新增	154,512,279.64	-	-	154,512,279.64
本期转回		-	20,000.00	20,000.00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159,728,197.40	-	302,536.79	160,030,734.19
------	----------------	---	------------	----------------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9,678,197.40
1 至 2 年	50,000.00
3 年以上	302,536.79
5 年以上	302,536.79
合计	160,030,734.1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43,454.34	-182,066.49		474,249.70		487,138.15
合计	1,143,454.34	-182,066.49		474,249.70		487,138.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74,249.7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瑞泰耐火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借统还”模式融资业务	125,000,000.00	1 年以内	78.35%	0.00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借统还”模式融资业务	15,000,000.00	1 年以内	9.40%	0.00
郑州瑞泰耐火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借统还”模式融资业务	10,000,000.00	1 年以内	6.27%	0.00
宜兴瑞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统借统还”模式融资业务	6,000,000.00	1 年以内	3.76%	0.00
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20,000.00	1 年以内	1.26%	101,000.00

合计		158,020,000.00		99.04%	101,000.00
----	--	----------------	--	--------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45,830,546.49		645,830,546.49	645,830,546.49		645,830,546.49
合计	645,830,546.49		645,830,546.49	645,830,546.49		645,830,546.4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都江堰瑞泰科技有限公司	44,749,400.00					44,749,400.00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557,630.36					20,557,630.36	
安徽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7,051,450.30					77,051,450.30	
河南瑞泰耐火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6,067,392.61					106,067,392.61	
瑞泰（广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山东瑞泰盖泽工程有限公司	15,204,667.21					15,204,667.21	
郑州瑞泰耐火科技有限公司	78,750,000.00					78,750,000.00	
华东瑞泰科技有限公司	111,480,000.00					111,480,000.00	
湖南湘钢瑞泰科技有限公司	63,970,006.01					63,970,006.01	
瑞泰马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合计	645,830,546.49				645,830,546.49	
----	----------------	--	--	--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1,540,907.32	253,935,125.71	294,153,246.64	256,000,780.56
其他业务	1,511,256.88	54,601.18	3,793,806.98	33,382.87
合计	293,052,164.20	253,989,726.89	297,947,053.62	256,034,163.43

收入相关信息：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581,921,812.73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067,520.00	29,707,520.00
合计	27,067,520.00	29,707,520.00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606.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10,131.89	
债务重组损益	3,431,504.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66,423.3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61,572.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980,443.04	
合计	11,621,437.7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0%	0.1398	0.13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3%	0.0895	0.089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宋作宝

2023年8月31日